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定全 2018-01

2018 年 4 月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7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3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3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	指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张裕集团/控股股东	指	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指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周洪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姜建勋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孙利强	董事	因公出差	周洪江
阿皮纳尼·安东尼奥	董事	因公出差	奥古斯都·瑞纳
王仕刚	独立董事	因公出差	王竹泉

报告中经营计划、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 2018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关于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重大风险，请参见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之“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之“5、可能发生的风险”部分，建议投资者仔细阅读，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685,464,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张裕 A、张裕 B	股票代码	000869、200869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	—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张裕		
公司的外文名称	YANTAI CHANGYU PIONEER WINE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HANGYU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周洪江		
注册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大马路 5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64000		
办公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大马路 5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64000		
公司网址	http://www.changyu.com.cn		
电子信箱	webmaster@changyu.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曲为民	李廷国
联系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大马路 56 号	山东省烟台市大马路 56 号
电话	0086-535-6633656	0086-535-6633656
传真	0086-535-6633639	0086-535-6633639
电子信箱	quwm@changyu.com.cn	stock@changyu.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香港商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山东省烟台市大马路 56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3700002671000358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公司在 1997 年 9 月 18 日成立时确定的经营范围为：葡萄酒、蒸馏酒、保健酒、果露酒、非酒精饮料、果酱、包装材料、酿酒机械的生产、加工、销售。2008 年 4 月 17 日，经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葡萄酒、蒸馏酒、药酒、果露酒、非酒精饮料、果酱、包装材料、酿酒机械的生产、加工和销售；备案范围进出口贸易。2010 年 5 月 12 日，经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葡萄酒、蒸馏酒、药酒、果露酒、非酒精饮料、果酱、包装材料及制品、酿酒机械的生产、加工和销售；备案范围进出口贸易；国家政策允许范围内的对外投资。2016 年 9 月 23 日，经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葡萄酒及果酒（原酒、加工灌装）生产；配制酒及其他配制酒（葡萄酒露酒）生产；其他酒（其他蒸馏酒）生产；包装材料、酿酒机械的生产、加工、销售；葡萄种植、收购；旅游资源开发（不含旅游业）；包装设计；房屋出租活动；备案范围进出口贸易；仓储业务；国家政策允许范围内的对外投资。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勣 李彦刚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元）	4,932,545,229	4,717,596,472	4.56%	4,649,722,3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31,695,056	982,460,488	5.01%	1,030,073,8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86,095,872	941,730,478	4.71%	993,268,8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73,243,027	889,911,970	9.36%	1,143,046,3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1	1.43	5.59%	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1	1.43	5.59%	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14%	12.55%	-0.41%	14.40%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总资产（元）	12,536,755,208	11,528,077,971	8.75%	10,344,211,4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906,342,299	8,209,010,989	8.49%	7,564,099,003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896,586,469	870,511,728	1,030,899,920	1,134,547,1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6,634,494	153,434,560	146,115,408	215,510,5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2,684,945	140,221,430	138,825,432	194,364,0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358,508	36,001,811	386,267,511	166,615,19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2,586	14,719	136,06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7,638,384	49,130,643	38,952,91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999,251	4,656,972	9,071,44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523,424	13,072,324	11,355,39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92,441			
合计	45,599,184	40,730,010	36,805,03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生产经营葡萄酒和白兰地，从而为国内外消费者提供健康、时尚的酒类饮品；与前期相比，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所处的葡萄酒行业尚处于成长期，国内葡萄酒市场总体处于上升趋势。本公司在国内葡萄酒行业位于前列。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报告期内，股权资产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较期初增加 13.79%，主要是部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无形资产较期初增加 35.48%，主要是公司下属的智利魔狮葡萄酒筒式股份公司收购智利 Viña Indómita, S.A. 公司、Viña Dos Andes, S.A. 公司和 Bodegas Santa Alicia SpA 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在建工程较期初下降 23.78%，主要是部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西班牙爱欧集团公司	收购股权	515,135,463	西班牙	独立自主经营	本公司通过董事会参与重大决策，委任财务负责人进行财务管理。	7,701,416	5.61%	否
智利魔狮葡萄酒简式股份公司	合资设立	481,333,962	智利	独立自主经营	本公司通过董事会参与重大决策，委任财务负责人进行财务管理。	31,458,952	5.24%	否
法尚简易股份公司	独资设立	232,909,654	法国	独立自主经营	本公司直接委派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经营管理。	-4,142,035	2.54%	否
其他情况说明	无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中国葡萄酒行业竞争格局中，相对行业内的参与者，我们认为，公司具有以下竞争优势：

一是拥有一个历经120余年积淀的葡萄酒品牌。所使用的“张裕”商标和“解百纳”商标和“爱斐堡”商标均为“中国驰名商标”，具有强大的品牌影响力和品牌美誉度。

二是已建成覆盖全国的营销网络。形成了由公司营销人员和经销商两只队伍为主体的“三级”营销网络体系，具备强大的营销能力和市场开拓能力。

三是具备雄厚的科研实力和产品研发体系。公司拥有全国唯一的“国家级葡萄酒研发中心”，掌握了先进的葡萄酒酿造技术和生产工艺，具备较强的产品创新能力和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

四是公司拥有与发展要求相适应的葡萄基地。公司在山东、宁夏、新疆、辽宁、河北和陕西等中国最适宜酿酒葡萄种植的区域所发展的葡萄基地，其规模和结构已基本适应公司发展需要。

五是高中低产品及品种、品类齐全。葡萄酒、白兰地、起泡酒等系列产品百余个品种，涵盖了高、中、低各档次，可以满足不同消费人群的需要；经过过去10余年的快速发展，公司已居国内葡萄酒行业龙头地位，这在未来的竞争中，具有一定的比较优势。

六是公司有较为完善的激励机制。公司大部分员工通过控股股东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员工利益和股东利益有较高的一致性，有利于更好地激励员工为股东创造价值。

七是公司建立了灵活高效的决策机制。公司核心管理层始终保持着团结务实的工作作风和灵活高效的决策机制，使得公司能够更加从容地应对市场变化。

八是已基本完成全球产能布局。公司已在中国、法国、智利、西班牙、澳大利亚等世界最主要的葡萄酒生产国完成产能布局，可以更好地利用全球优质原料资源、资本、人才和先进生产工艺及技术，为消费者提供多样化的优质产品，更好地服务消费者。

基于上述原因，公司已形成了较强的核心竞争能力，并在未来可预见的市场竞争中将保持这一相对优势地位。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7年，受我国经济增速放缓影响，国内葡萄酒行业总体较为平稳，葡萄酒需求保持了小幅增长的势头，但进口酒对中国葡萄酒市场的冲击愈演愈烈，国产葡萄酒品牌整体疲软；由于国内外酿酒葡萄原料减产明显，葡萄原酒价格出现较大幅度上涨；基于环保治理因素，包装材料成本持续走高；随着投资项目逐步投产，固定资产折旧增加。上述不利因素给公司持续稳定增长带来了更大挑战。面对外部诸多不利因素，公司坚持以市场为中心，坚持“聚焦中高端、聚焦高品质、聚焦大单品”的发展战略不动摇，全面实施葡萄酒和白兰地并重的发展策略，优化产品结构和市场布局，加快新产品开发步伐，全力促进产品销售，取得了较好效果，全年实现营业收入493,255万元，较上年增长4.5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3,169万元，较上年增长5.01%。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是否与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披露的概述内容相同

适用 不适用

报表项目	本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发生重大变动的 原因
营业收入	4.56%	主要是产品销量上升所致。
营业成本	6.08%	主要是产品销量上升所致。
销售费用	1.54%	主要是由于2017年工资及福利费、广告推广费较上年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10.01%	主要是由于2017年折旧费和办公费较上年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	0.34%	主要是2017年技术开发支出增长所致。
财务费用	-15.38%	主要是由于借款利息支出下降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6%	主要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1%	主要是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和用于境外收购企业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4.03%	主要是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和质押借款保证金及利息下降所致。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93,255 万元，较上年增长 4.56%，超过了年初制定的力争实现营业收入不低于 49 亿元的目标；面对不利经营环境，公司坚持“聚焦中高端、聚焦高品质、聚焦大单品”的发展方向不动摇，全面实施葡萄酒和白兰地并重的发展策略，努力推进各酒种协调发展，为实现营业收入增长发挥了重要作用。

报告期主要工作如下：

一是进一步整合和完善营销体系，加快新产品投放市场，大力发展电子商务和对外出口业务，加强市场管理，取得了较好效果。报告期内，公司优化整合了中低渠道、B 类超市半直供公司以及卡斯特与解百纳等主销产品经销商，推出了第九代解百纳、新版醉诗仙、珍藏版五星白兰地、赤霞珠干白等新产品，努力拓展电子商务和出口业务，加大打击窜货力度，有效维护了经销商权益，使公司白兰地、进口葡萄酒等酒种及产品网上销售与出口实现不同幅度增长。

二是继续开展新产品和新工艺研究，强化质量管理，不断提高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公司在 2017 年开展各类技术研究 44 项，获省部级科技成果 3 项，新申请和获授权国家专利 8 项。公司承担的《烟台产区优质特色葡萄品种蛇龙珠新品系的选育研究与开发应用》等三项烟台市科技发展计划项目，通过了中国轻工业联合会和烟台市科技局的成果鉴定及验收，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优质酿酒葡萄原料、葡萄酒质量评价和控制体系的建立及应用》荣获中国商业联合会科技进步一等奖。公司完善了质量控制体系，加大了监督检查和处罚力度，加强了重点质量安全性指标监测，使产品质量稳步提升。张裕黄金冰谷 2015 年份金钻级冰酒荣获 2017 年国际葡萄酒与烈酒大赛特金奖，新疆张裕巴保家族美乐干红（2014 年份）获得 2017 年度亚洲葡萄酒大赛金奖。

三是信息化建设稳步推进，生产系统服务市场的能力有了较大提升。公司完成了张裕国际葡萄酒城 SAP 一期 ERP 信息化、酒庄酒订单生产系统等项目建设；全面实施酒庄酒订单生产模式，缩短生产周期，减少资金占用，加强了酒庄物流环节管理，有效防范了产品积压；进一步规范产销计划提报流程，确保市场及时掌握订单执行情况，提升了生产系统服务市场的水平。

四是圆满完成葡萄等原料收购，进一步提高了葡萄基地管理水平。公司全面完成葡萄等原料收购计划，进一步深化葡萄基地分类管理、分类收购，葡萄基地科学规范管理水平上了新台阶；完善葡萄收购政策，促进了葡萄基地稳定发展；提高葡

萄收购标准，提升了原料品质；积极开展酿酒葡萄新品种引进及选育改良等工作，培育了大量新品种，为未来产品发展储备了品种资源；在自营基地开展一系列关于提高原料质量的技术研究和推广工作，多次组织果农开展葡萄种植技术专业培
训，提高了果农葡萄种植和管理水平。

五是继续推进国际化战略，稳步实施海外并购。本公司与 LAMBO SpA（原智利贝斯酒庄管理层出资设立）合资设立 Indomita WineCompany Chile, SpA(中文名称：智利魔狮葡萄酒简式股份公司，简称“魔狮葡萄酒”)，魔狮葡萄酒成立后作为受让方收购智利贝斯酒庄下属的三家公司 100% 股权。另外，公司就收购澳大利亚 Kilikanoon Estate Pty Ltd 80% 股权与出让方达成一致意见。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932,545,229	100%	4,717,596,472	100%	4.56%
分行业					
酒及酒精饮料制造业	4,932,545,229	100%	4,717,596,472	100%	4.56%
分产品					
葡萄酒	3,829,326,556	77.63%	3,700,806,317	78.45%	3.47%
白兰地	989,889,728	20.07%	905,687,936	19.20%	9.30%
其他	113,328,945	2.30%	111,102,219	2.36%	2.00%
分地区					
国内	4,497,288,066	91.18%	4,437,302,746	94.06%	1.35%
国外	435,257,163	8.82%	280,293,726	5.94%	55.29%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酒及酒精饮料制造业	4,932,545,229	1,671,592,279	66.11%	4.56%	6.08%	-0.49%
分产品						
葡萄酒	3,829,326,556	1,266,391,452	66.93%	3.47%	5.11%	-0.52%
白兰地	989,889,728	352,328,968	64.41%	9.30%	10.85%	-0.50%
分地区						
国内	4,497,288,066	1,378,672,642	69.34%	1.35%	0.48%	0.26%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葡萄酒	销售量	吨	104,016	98,958	5.11%
	生产量	吨	97,620	99,784	-2.17%
白兰地	销售量	吨	39,130	40,171	-2.59%
	生产量	吨	37,666	43,262	-12.93%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葡萄酒	配成酒	711,224,945	56.16%	692,570,791	57.49%	-1.32%
	包装材料	395,026,889	31.19%	372,613,924	30.93%	0.27%
	人工工资	47,843,744	3.78%	44,895,195	3.73%	0.05%
	制造费用	112,295,874	8.87%	94,704,442	7.86%	1.01%
白兰地	配成酒	204,764,927	58.12%	187,495,081	58.99%	-0.87%
	包装材料	117,982,142	33.49%	105,943,197	33.33%	0.15%
	人工工资	9,678,688	2.75%	11,965,588	3.76%	-1.02%
	制造费用	19,903,211	5.65%	12,441,839	3.91%	1.73%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 LAMBO SpA 合资设立 Indomita Wine Company Chile, SpA (简称“魔狮葡萄酒”)。本公司持有魔狮葡萄酒 85% 股权。魔狮葡萄酒成立后作为受让方收购智利贝斯酒庄下属的三家公司 100% 股权。魔狮葡萄酒及其下属企业均已纳入合并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立了烟台张裕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经营范围为批发和零售业。该公司已纳入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67,081,82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3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佛山市宇坤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9,959,376.81	0.81%
2	珠海市华海鹏城酒业有限公司	35,624,317.46	0.72%
3	海口合顺欣贸易有限公司	32,472,435.94	0.66%
4	深圳市长粤鑫贸易有限公司	29,920,506	0.61%
5	惠安县丰祥食杂商行	29,105,185.83	0.59%
合计	--	167,081,822	3.3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52,349,55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0.0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0.9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烟台神马包装有限公司	145,872,001	9.68%
2	烟台长裕玻璃有限公司	117,731,881	7.81%
3	山东烟台酿酒有限公司醴泉销售部	93,275,802	6.19%
4	新疆裕源酒业有限公司	54,619,361	3.62%
5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八师一五二团	40,850,506	2.71%
合计	--	452,349,552	30.02%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272,522,443	1,253,260,668	1.54%	主要是由于 2017 年工资及福利费、广告推广费较上年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340,781,958	309,783,548	10.01%	主要是由于 2017 年折旧费和办公费较上年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8,590,259	21,968,859	-15.38%	主要是由于借款利息支出下降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65,586,341	4,525,609,466	9.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92,343,314	3,635,697,496	9.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3,243,027	889,911,970	9.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678,355	112,952,925	91.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6,886,116	800,394,471	29.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0,207,761	-687,441,546	-19.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4,892,130	1,191,567,445	-10.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7,993,557	1,232,491,837	6.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101,427	-40,924,392	-494.0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053,030	164,700,643	-146.1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402,522,509	11.19%	1,391,517,607	12.07%	-0.88%	-
应收账款	263,796,355	2.10%	173,062,628	1.50%	0.60%	-
存货	2,473,614,046	19.73%	2,248,609,740	19.51%	0.22%	-
投资性房地产	18,467,989	0.15%	0	0%	0.15%	-
长期股权投资	0	0%	0	0%	0%	-
固定资产	5,329,083,969	42.51%	4,683,187,493	40.62%	1.89%	主要是部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1,026,141,569	8.19%	1,346,281,737	11.68%	-3.49%	主要是部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短期借款	714,434,286	5.70%	662,388,882	5.75%	-0.05%	-
长期借款	156,125,854	1.25%	49,140,555	0.43%	0.82%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没有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有关资产被抵押和质押情况，请参见公司分别在2016年12月22日和2017年12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临021）及《关于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临015）。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34,882,100	929,180,000	-31.67%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智利魔狮葡萄酒简式股份公司	生产经营葡萄酒及其他含酒精饮品。	新设	274,248,114	85%	自有	LAMBO SpA	50 年	葡萄酒	已完成全部收购工作。	15,000,000	26,740,109	否	2017 年 5 月 26 日	请参见 2017 年 5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合资设立智利魔狮葡萄酒简式股份公司的公告》。
合计	--	--	274,248,114	--	--	--	--	--	--	15,000,000	26,740,109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烟台张裕国际葡萄酒城配制、冷冻中心建设项目	自建	是	酒及酒精饮料业	135,489,100	1,158,619,100	自有资金	100%	—	—	—	2017年4月22日	请参见2017年4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烟台张裕国际葡萄酒城灌装中心建设项目	自建	是	酒及酒精饮料业	110,000,000	886,690,000	自有资金	100%	—	—	—	2017年04月22日	
烟台张裕国际葡萄酒城物流中心建设项目	自建	是	酒及酒精饮料业	16,315,200	415,207,200	自有资金	100%	—	—	—	2017年04月22日	
张裕葡萄与葡萄酒研究院建设项目	自建	是	酒及酒精饮料业	10,000,000	115,760,000	自有资金	60%	—	—	—	2017年04月22日	
收藏级葡萄酒酒庄建设项目	自建	是	酒及酒精饮料业	31,000,000	109,990,000	自有资金	60%	—	—	—	2017年04月22日	
可雅白兰地酒庄建设项目	自建	是	酒及酒精饮料业	23,770,000	135,698,000	自有资金	55%	—	—	—	2017年04月22日	
绿化投资	自建	是	酒及酒精饮料业	27,805,700	53,105,700	自有资金	100%	—	—	—	2017年04月22日	
法国干邑富朗多酒庄进行维修及改造项目	自建	是	酒及酒精饮料业	0	0	自有资金	0%	—	—	—	2017年04月22日	
合计	--	--	--	354,380,000	2,875,070,000	--	--	—	—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新疆天珠葡萄酒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葡萄的种植, 葡萄汁、葡萄原酒及果酒加工和灌装销售	7,500 万元	101,588,381	95,443,187	116,555,588	20,036,552	15,531,513
烟台张裕—卡斯特酒庄有限公司	子公司	葡萄酒、香槟酒的研制、生产与销售、旅游服务	500 万美元	255,474,006	80,408,405	68,964,230	2,038,551	9,859,101
廊坊卡斯特—张裕酒业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葡萄酒的生产与销售	6,108,818 美元	40,702,255	34,568,346	39,165,527	-1,226,621	-1,616,638
北京张裕爱斐堡国际酒庄有限公司	子公司	白兰地、葡萄酒的研制、生产与销售	64,275 万元	695,747,324	621,784,281	145,103,200	25,301,360	17,475,647
辽宁张裕冰酒酒庄有限公司	子公司	冰葡萄酒的生产	5,968.73 万元	64,141,717	53,170,022	49,643,396	2,038,551	1,241,699
西班牙爱欧集团公司	子公司	葡萄酒及其他酒类生产和经营	2,385,732 欧元	515,135,463	126,769,123	281,007,167	-1,816,304	2,000,682
智利魔狮葡萄酒筒式股份公司	子公司	葡萄酒及其他酒类生产和经营	47,190,000 美元	481,333,962	354,103,792	157,953,467	23,037,047	28,791,68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基于我们有限的经验和专业技能，公司对葡萄酒行业 and 未来发展作以下判断：

1、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受国家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影响，公司经营形势仍将比较严峻，饮酒消费环境变化，将导致高端产品销售较为困难；消费者更趋于理性，要求张裕在提高产品性价比上付出更多努力；进口葡萄酒大量涌入，将进一步挤压国产葡萄酒市场份额，加之电子商务等新兴渠道对传统销售渠道造成较大冲击，国内葡萄酒行业在目前及未来较长时间内竞争都将十分激烈；原材料、运费、折旧费等成本和费用可能增加，将给公司盈利能力带来较大压力。但从长远来看，随着国人收入水平不断提高，会有越来越多消费者追求健康、时尚的生活方式，人们会更加青睐与消费潮流高度契合的葡萄酒，从而持续不断地扩大对优质葡萄酒的需求，这决定了我国葡萄酒行业具有巨大的市场发展潜力，特别是白兰地和性价比较好的葡萄酒可能出现更快增长；而国内中产阶级消费开始崛起，“少喝酒、喝好酒、健康饮酒”将成为未来发展趋势，葡萄酒在中国将保持持续较快增长。在这种机遇和挑战长期共存的情况下，具备强大品牌影响力和营销能力，能够抓住机遇、积极调整，充分利用新兴和传统两类销售渠道，及时满足消费者需求，适时提供较好性价比产品的企业将有机会在竞争中胜出，从而重构未来中国葡萄酒市场新的格局。

2、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坚持“聚焦中高端、聚焦高品质、聚焦大单品”的发展方向不动摇，全面实施葡萄酒和白兰地并重的发展策略，努力推进各酒种协调发展；积极开拓新的消费领域和销售模式，大力发展自产中高档葡萄酒和白兰地，加大进口酒营销力度，努力为消费者提供品种丰富，高性价比的产品。

3、新一年经营计划

2018年，公司将力争实现营业收入不低于52亿元，将主营业务成本及三项期间费用控制在37亿元以下。

4、公司将采取的措施

为了更好地抓住机遇，应对挑战，公司将充分利用自身优势，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加大内部调整和改革力度，扩大下属单位经营自主性，增强企业活力，实施以利润为主的绩效考核模式，在2018年全力抓好以下主要工作，努力实现全年经营目标。

一是坚持聚焦中高端、聚焦高品质、聚焦大单品的发展方向。公司葡萄酒、白兰地、进口酒等业务板块将根据产品特点进一步明确品牌定位，坚持聚焦中高端的发展战略不动摇。公司将进一步完善质量管理追溯体系，积极推行产品质量追溯信息化系统建设；在法国、智利、澳大利亚等优质酿酒葡萄产区建设原料基地，提升国内基地科学管理水平，保证优质原酒稳定供给；以国际先进水平为标杆，坚定推动高品质战略，提高产品内在质量，提升产品外观形象，实现对主要竞品全面超越。公司将集中资源，打造高、中、低不同档次的几个大单品，通过做强大单品，带动公司旗下各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不断提升。

二是改革销售体系，建立更加适应发展要求的酒种销售体系。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以葡萄酒、白兰地、进口酒为业务板块，彼此相对独立的销售体系，推动多酒种全面发展；将通过减员增效，完善薪酬制度等措施，提高营销人员薪酬水平和工作积极性，激发市场活力；加强骨干经销商体系建设，建立面向经销商，面向消费者的统一投诉客服服务系统，提高经销商经营张裕产品的内在动力；聚焦“国际化、高品质”的企业品牌形象，积极拓展产品出口业务，提升品牌影响力。

三是推行订单模式，推动生产、销售计划的信息化系统建设。公司将加快信息化系统建设，全面推行产品生产订单驱动模式，将公司打造成智慧工厂，大幅提高生产系统服务市场能力，减少存货规模和资金占用，彻底解决产销脱节问题。

四是加强财务管理，建立完善的以利润为主线的考核体系。公司将建立以利润为主线的考核体系，提升盈利能力；强化自营葡萄基地利润考核，完善其各项费用预算管理，控制经营成本；优化公司合并报表及财务考核分析系统，提升财务考核

监督效率；继续加强主要费用及消耗水平管理；积极争取项目贷款和政策性资金贷款，降低融资成本；加强税收筹划，降低税负水平。

五是加强监管职能，提升海外收购企业的经营管理水平。公司将切实加强海外资产运营管理，确保海外收购企业健康运营；通过加强第三方审计，完善激励办法等一系列措施，提升海外经营团队积极性，努力将境外收购企业打造成“国际营销平台”、“葡萄资源平台”、“技术交流平台”。

六是适度放权与加强监管并举，调动下属单位经营的主动性。公司将赋予下属单位更多经营自主权，同时将对其加强监管，确保下属单位保持正确发展方向和经营轨迹。

七是稳步推进投资项目建设，保证工程质量。公司将加快进度，早日完成研发制造中心生产线调试工作，提高生产稳定性，充分发挥其高效率优势；加快推进丁洛特酒庄、可雅白兰地酒庄竣工投产；完成张裕葡萄酒工业园（即烟台张裕国际葡萄酒城）SAP二期项目建设。

5、可能发生的风险

①原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料为葡萄，其产量和质量受天气干旱、风雨和霜雪等自然因素影响较大，这些不可抗因素给公司原料采购数量和价格带来较大影响，增加了公司生产经营的不确定性。公司将通过稳定自营葡萄基地面积，加强葡萄基地管理，优化葡萄基地布局，以降低葡萄质量和价格波动风险。

②市场投入产出不确定风险

随着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和市场开发的需要，公司将保持一定的市场投入，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亦较高，投入产出情况将很大程度上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可能出现部分投入难以达到预期效果的风险。公司将通过加强市场调研和分析，提高市场预测准确率，继续完善投入产出考核体系，确保市场投入达到预期效果。

③产品运输风险

公司产品容易破碎，而销售区域遍布国内外，且主要通过海运、铁路和公路运输，特别是销售旺季一般在天气较为寒冷的冬季，因临近春节，市场需求量大，但此时国内运输部门可能由于人流与物流叠加，引发运力严重不足，加之风雪、冰冻和交通事故等自然和人为因素，存在难以及时安全将产品运输至市场的可能性，从而面临错过销售旺季的潜在风险。公司将通过做好销售预测和产销衔接，合理安排生产和运输途径，以及在销售旺季来临之前合理增加异地库存等办法，努力降低此类风险。

④投资失误风险

根据规划，公司在国内外生产布局已基本完成，未来将积极关注境外同业项目并购或其他合作。目前正在建的烟台张裕工业园（即烟台张裕国际葡萄酒城）项目投资额较大，建设周期较长，不确定性因素多；境外并购项目在并购过程中不可预见因素比较多，难以确定公平合理交易价格，并购后整合与管理难度大；可能有个别项目受各种因素影响，导致投资数额超出预算，或难以取得预期投资收益。将对投资项目进行充分论证和科学决策，努力降低和规避投资风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经2017年6月15日公司召开的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685,464,000股（其中A股总股数为453,460,800股，B股总股数为232,003,200股）为基数，向公司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元（含税），本次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并未发生变化。

2017年7月4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咨询网刊登了《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本次权益分派A股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7月10日，除权除息日为：2017年7月11日。本次权益分派B股最后交易日为：2017年7月10日，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7月13日，除权除息日为：2017年7月11日。股权登记日及除权除息日公司总股本均为685,464,000股（其中A股总股数为453,460,800股，B股总股数为232,003,200股）。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7年7月10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A股股东；截止2017年7月13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B股股东。

本次权益分派已于2017年7月中旬顺利实施完毕。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本次实施利润分配方案距离公司股东大会通过该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鉴于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余额已达到注册资本的50%，因此利润分配时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拟以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685,464,000股计算，按照每10股派5元人民币（含税）的比例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红利，共计342,732,000元，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1,030,073,860元的33.27%；剩余未分配的净利润687,341,860元滚存至下一年度。

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鉴于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余额已达到注册资本的50%，因此利润分配时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拟以2016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685,464,000股计算，按照每10股派5元人民币（含税）的比例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红利，共计342,732,000元，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982,460,488元的34.89%；剩余未分配的净利润639,728,488元滚存至下一年度。

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鉴于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余额已达到注册资本的50%，因此利润分配时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拟以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685,464,000股计算，按照每10股派5元人民币（含税）的比例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红利，共计342,732,000元，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1,031,695,056元的33.22%；剩余未分配的净利润688,963,056元滚存至下一年度。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 通股股东的净利 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 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 分红的比例
2017 年	342,732,000	1,031,695,056	33.22%	0	0%
2016 年	342,732,000	982,460,488	34.89%	0	0%
2015 年	342,732,000	1,030,073,860	33.27%	0	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685,464,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342,732,000
可分配利润（元）	1,031,695,056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根据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结果，公司 2017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1,031,695,056 元，2017 年度母公司报表净利润为 793,598,010 元。

2017 年度公司按照中国会计准则之合并及母公司可分配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合并	母公司
年末未分配利润	7,309,081,618	7,811,100,555
其中：2017 年度净利润	1,031,695,056	793,598,010
结转年初未分配利润	6,620,118,562	7,360,234,545
分配 2016 年度股利	342,732,000	342,732,00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7,309,081,618	7,811,100,555

按照《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七条，“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每年所分配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可分配利润的 25%，其中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的规定。

同时，考虑到 2018 年资本性开支数额较大，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提出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鉴于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余额已达到注册资本的 50%，因此利润分配时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拟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85,464,000 股计算，按照每 10 股派 5 元人民币（含税）的比例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红利，共计 342,732,000 元，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1,031,695,056 元的 33.22%；剩余未分配的净利润 688,963,056 元滚存至下一年度。向境内上市外资股（B 股）股东派发的现金红利，按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日后第一个工作日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港币的中间价兑换成港币支付。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	解决同业竞争	非同业竞争	1997年5月18日	无限期	一直在履行
	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	明确商标使用费用用途	根据《商标许可使用合同》，每年由本公司支付给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的张裕等商标使用费由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主要用于宣传张裕等商标和本合同产品。	1997年5月18日	无限期	一直在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拟按财政部相关规定，对“政府补助”所执行的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具体内容如下：

变更前：公司执行2006年2月15日财政部印发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中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据此，公司将收到的政府补助收入根据受益期限计入“营业外收入”。

变更后：公司执行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其余未变更部分仍采用财政部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相关准则及有关规定。据此，公司对政府补助收入的会计处理分为三种：一是贷款贴息冲减“财务费用”；二是计入“其他收益”；三是与经营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7年5月11日，本公司与LAMB0 SpA签署《股东间协议》及《价格调整协议》，双方共同出资美元47,190,000元合资设立Indomita WineCompany Chile, SpA(中文名称：智利魔狮葡萄酒简式股份公司，简称“魔狮葡萄酒”)。其中本公司出资美元40,110,000元，持有魔狮葡萄酒85%股权。魔狮葡萄酒成立后作为受让方，出资美元47,190,000元收购智利贝斯酒庄下属的三家公司100%股权。本公司于2017年7月1日完成全部股权转让的先决条件，取得了对智利贝斯酒庄下属的三家公司控制权。报告期内，魔狮葡萄酒及其下属企业均已纳入合并范围。

2、2017年1月18日，公司新设立烟台张裕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经营范围为批发和零售业。报告期内，该公司已纳入合并范围。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9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勖 李彦刚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烟台神马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购买和委托加工	购买和委托加工包装材料	协议定价	按协议确定	14,587	8.71%	18,000	否	现金	无	2017年4月26日	-
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无形资产许可使用	商标和专利许可使用	协议定价	按协议确定	7,289	100%	7,605	否	现金	无	2017年4月26日	-
合计				--	--	21,876	--	25,605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				2017年，公司预计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33,130 万元，实际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7,355 万元。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无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包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承包经营情况请参见本报告之财务报表附注之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中“1、企业集团的构成”部分。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承包项目。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2017年1月1日，本公司与控股股东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续签了《场地租赁协议》，租赁控股股东名下位于烟台市芝罘区世回尧路174号的场地15,196.94平方米，年租金为146.45万元，租赁期限为5年，自2017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止。

2017年1月1日，本公司下属的烟台张裕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白兰地销售部与控股股东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续签了《场地租赁协议》，租赁控股股东名下位于烟台市芝罘区机场路1号的场地面积42,552.83平方米和位于烟台市芝罘区大马路56号的场地面积3,038平方米，上述场地年租金为439.35万元，租赁期限为5年，自2017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止。

2017年7月1日，本公司与烟台神马包装有限公司订立了一项房屋租赁合同。根据此协议，自2017年7月1日起，本公司向其出租物业作为业务用途，年租金收入为人民币1,626,880元。该合同有效期至2022年6月30日。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1)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16 年 12 月 22 日	34,160	2016 年 12 月 21 日	34,160	抵押;质押	10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34,16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34,160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烟台张裕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	2016 年 10 月 31 日	10,000	2016 年 11 月 05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是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22 日	11,984	2016 年 12 月 21 日	11,984	抵押;质押	10 年	否	是	
烟台张裕葡萄酒研发制造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22 日	72,176	2016 年 12 月 21 日	72,176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	10 年	否	是	
Kilikanoon Estate Pty Ltd	2017 年 12 月 12 日	7,100	2018 年 01 月 09 日	7,1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7,1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89,27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82,176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7,1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123,436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116,336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3.0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0					
对未到期担保，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请参见本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咨询网披露的《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无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无

(3) 精准扶贫成效

无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无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无限售条件股份	685,464,000	100%						685,464,000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453,460,800	66.15%						453,460,800	66.1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232,003,200	33.85%						232,003,200	33.85%
二、股份总数	685,464,000	100%						685,464,000	1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96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未普通股股东总数	44,60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未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40%	345,473,856	0	0	345,473,856	-	0
GAOLING FUND, L. P.	境外法人	3.08%	21,090,219	-210,700	0	21,090,219	-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2%	15,924,155	0	0	15,924,155	-	0
BBH BOS S/A FIDELITY FD - CHINA FOCUS FD	境外法人	2.22%	15,241,826	0	0	15,241,826	-	0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HONGKONG) LIMITED	境外法人	1%	6,881,493	1,560,015	0	6,881,493	-	0
FIDELITY PURITAN TRUST: FIDELITY SERIES INTRINSIC OPPORTUNITIES FUND	境外法人	0.89%	6,100,762	3,800,769	0	6,100,762	-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69%	4,761,200	0	0	4,761,200	-	0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境外法人	0.55%	3,788,487	0	0	3,788,487	-	0
FIDELITY CHINA SPECIAL SITUATIONS PLC	境外法人	0.55%	3,779,202	0	0	3,779,202	-	0
NORGES BANK	境外法人	0.52%	3,558,797	-3,025,951	0	3,558,797	-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与 9 位流通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其他股东之间关系不详。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	345,473,856	人民币普通股	345,473,856
GAOLING FUND, L. P.	21,090,219	境内上市外资股	21,090,219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5,924,155	人民币普通股	15,924,155
BBH BOS S/A FIDELITY FD - CHINA FOCUS FD	15,241,826	境内上市外资股	15,241,826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HONGKONG) LIMITED	6,881,493	境内上市外资股	6,881,493
FIDELITY PURITAN TRUST: FIDELITY SERIES INTRINSIC OPPORTUNITIES FUND	6,100,762	境内上市外资股	6,100,76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761,200	人民币普通股	4,761,200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3,788,487	境内上市外资股	3,788,487
FIDELITY CHINA SPECIAL SITUATIONS PLC	3,779,202	境内上市外资股	3,779,202
NORGES BANK	3,558,797	境内上市外资股	3,558,797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与 9 位流通股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其他股东之间关系不详。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前十大股东没有参与融资融券业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控股主体性质不明确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	孙利强	1997 年 04 月 27 日	913706002656458244	葡萄酒、保健酒、蒸馏酒、饮料、生产、销售、农产品的种植，许可范围内的出口业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其他机构；境外其他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烟台裕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姜华	2004 年 10 月 28 日	76779294-7	国家政策允许范围内的产业投资、机械设备租赁、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五金交电及电子产品的批发零售、葡萄种植。
意迩瓦萨隆诺控股股份公司	Augusto Reina	1984 年 07 月 25 日	—	通过参股公司和机构间接或直接地进行食品类（包括酒精类）产品的生产和经销，以及其他任何种类的工业、商业、金融和服务类活动。
国际金融公司	Philippe LE HOUEROU	1956 年 07 月 25 日	—	国际金融公司是世界银行集团成员之一，其主要业务为投资发展中国家的私营部门，同时提供技术援助和咨询。该公司是世界上为发展中国家提供股本和贷款最多的多边金融机构，其宗旨是促进发展中国家私营部门的可持续投资，从而减少贫困，改善人民生活。
烟台国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陈殿欣	2009 年 02 月 12 日	00426068-6	市国资委授权的国有产（股）权的经营管理；政府战略性投资、产业投资等项目的融资、投资与经营管理；对授权范围内的国有产权、股权进行资本运营（包括收购、重组整合和出让等）；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它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投融资服务业务；投融资咨询业务；市国资委授权的其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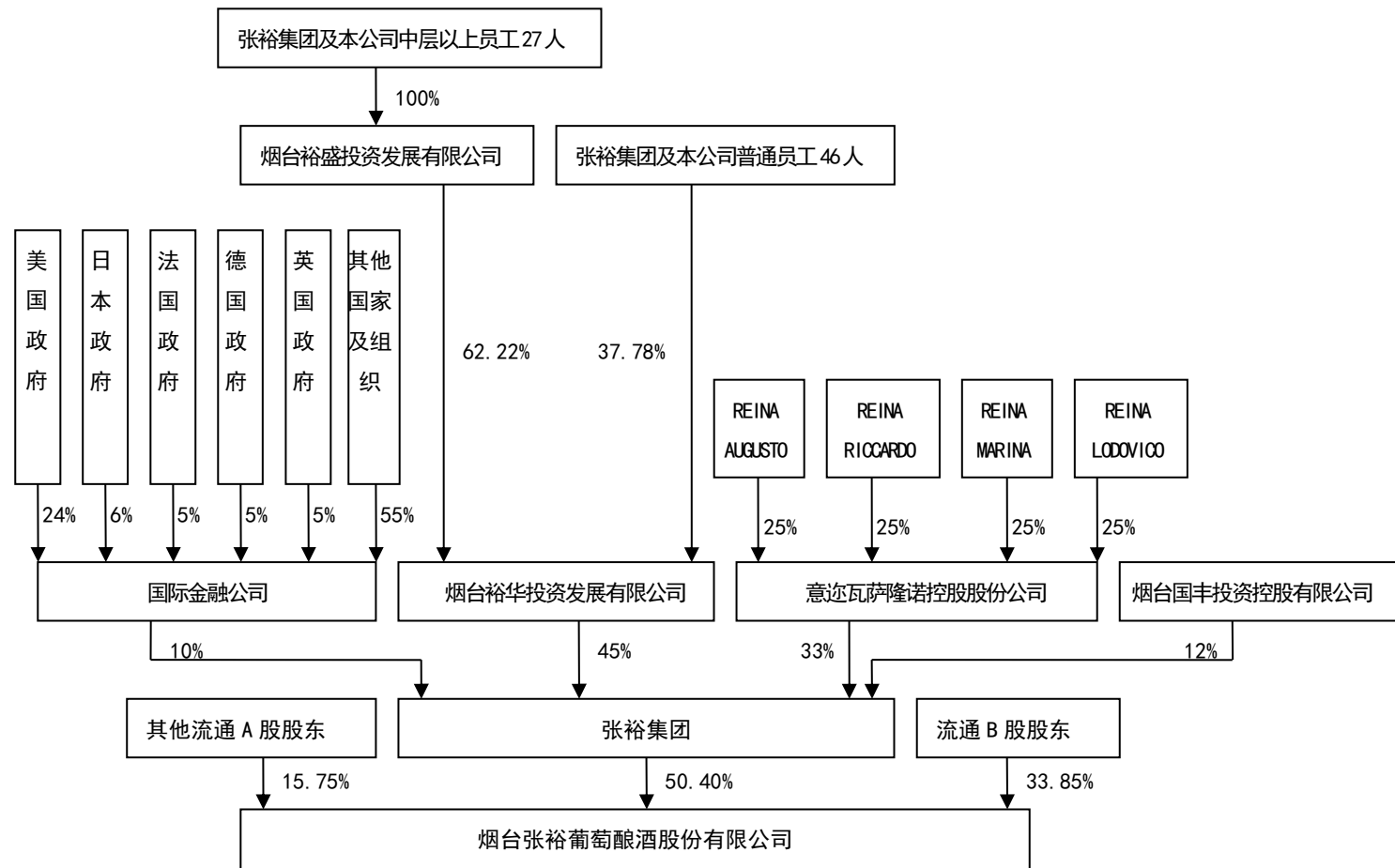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孙利强	董事长	现任	男	70	1997年9月18日	2019年5月27日	0	0	0	0	0
周洪江	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现任	男	53	2002年5月20日	2019年5月27日	0	0	0	0	0
冷 斌	董事兼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5	2000年8月22日	2019年5月27日	0	0	0	0	0
曲为民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60	1997年9月18日	2019年5月27日	0	0	0	0	0
张明	董事	现任	男	44	2016年5月26日	2019年5月27日	0	0	0	0	0
陈吉宗	董事	离任	男	42	2013年5月14日	2016年5月26日	0	0	0	0	0
奥格斯都·瑞纳	董事	现任	男	77	2006年12月7日	2019年5月27日	0	0	0	0	0
阿尔迪诺·玛佐拉迪	董事	现任	男	65	2006年12月7日	2019年5月27日	0	0	0	0	0
阿皮纳尼·安东尼奥	董事	现任	男	79	2006年12月7日	2019年5月27日	0	0	0	0	0
戴蕙	董事	离任	女	52	2010年9月1日	2017年6月15日	0	0	0	0	0
尉安宁	董事	现任	男	54	2017年6月15日	2019年5月27日					
王竹泉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2	2014年5月23日	2019年5月27日	0	0	0	0	0
王仕刚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2	2011年5月10日	2019年5月27日	0	0	0	0	0
罗飞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5	2016年9月23日	2019年5月27日	0	0	0	0	0
刘艳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4	2016年9月23日	2019年5月27日	0	0	0	0	0
孔庆昆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5	2013年5月14日	2019年5月27日	0	0	0	0	0
张岚岚	监事	现任	女	48	2013年5月14日	2019年5月27日	0	0	0	0	0
刘志军	监事	现任	男	37	2016年5月26日	2019年5月27日	0	0	0	0	0
孙 健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06年3月22日		0	0	0	0	0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

杨 明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9	1998 年 8 月 12 日		0	0	0	0	0
李记明	总工程师	现任	男	51	2001 年 9 月 14 日		0	0	0	0	0
姜 华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4	2001 年 9 月 14 日		0	0	0	0	0
姜建勋	财务负责人	现任	男	51	2002 年 05 月 20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戴蕙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 年 06 月 15 日	—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

孙利强，男，70岁，中国国籍，大学专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第十届和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997年9月18日至2018年1月10日任本公司董事长，并兼任张裕集团董事长、总经理；此后至本报告披露日为本公司董事。

周洪江，男，53岁，中国国籍，博士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本公司副总经理和销售公司总经理，2002年5月20日起2018年1月10日任本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并兼任张裕集团副董事长；此后至本报告披露日为本公司董事长、张裕集团董事长兼党委书记；现为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冷斌，男，55岁，中国国籍，硕士学历，正高级会计师，曾任烟台市烟台市审计局副局长和科长，2000年6月15日至2018年1月10日任本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此后至本报告披露日为本公司董事、张裕集团总经理兼党委副书记。

曲为民，男，60岁，中国国籍，工学士，高级经济师，曾任职于烟台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烟台市政府研究室，具有20年以上从事宏观经济研究和企业经营管理的经验；曾任本公司副总经理；1997年9月18日起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张明，男，44岁，中国国籍，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烟台国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烟台合成革总厂计划员；烟台万华合成革集团有限公司经营部计划专员、资产经营部计划统计科副科长、资产经营部计划统计科科长；烟台国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风控部长兼烟台国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万华节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烟台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总经理。

奥格斯都·瑞纳，男，77岁，意大利国籍，现任Ililva Saronno Holding SpA有限公司、Ililva Saronno Investment SRL等多家公司的首席执行官、Barberini Spa有限公司董事会成员、Federvini(意大利酒类生产出口协会)理事、Istituto Del Liquore(酒研究院)理事和Assovini(西西里葡萄种植和葡萄酒生产协会)理事、张裕集团董事；2006年4月27日起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阿尔迪诺·玛佐拉迪，男，65岁，意大利国籍，大学本科学历，现任Ililva Saronno Holding Spa有限公司总经理及集团部分公司的董事会成员、张裕集团董事；2006年4月27日起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阿皮纳尼·安东尼奥，男，79岁，意大利国籍，大学本科学历，现任意大利企业咨询委员会副会长、职业道德委员会主任、工商咨询委员会职业培训课程教师、公立大学“G. D Annunzio”经济和商业委员会成员；同时兼任不同公司的董事会成员，以及易乐瓦集团多家公司的董事会成员，张裕集团董事。

尉安宁先生，男，中国国籍，54岁，博士学历，曾任世界银行农业经济学家、荷兰合作银行东北亚食品农业研究主管、比利时富通银行中国区总裁、四川新希望集团常务副总裁、山东六和集团总裁、山东亚太中慧董事长；擅长公司治理、企业发展战略和股权投资；现专职工作为上海谷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宁夏谷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宁波谷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任大成食品(亚洲)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还兼任新疆泰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和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

王仕刚，男，52岁，中国国籍，MBA，注册会计师，现任山东天恒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本公司独立董事，2013年5月14日起再次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竹泉，男，52岁，中国国籍，管理学(会计学)博士，财政部首批全国会计学术领军人才，财政部会计名家培养工程入选者，山东省教学名师，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2010年5月13日至2013年5月12日曾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国海洋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5月23日起再次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罗飞，男65岁，中国国籍，博士学位，加拿大多伦多大学访问学者，博士研究生导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中国财政部首批跨世纪学科(学术)带头人；先后担任中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院长、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院长；研究方向主要在财务会计、成本会计、财务管理等方面，在企业工作多年，有企业实际工作经验，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刘艳，女，44岁，中国国籍，硕士学历，曾在2005年被评为全国优秀律师；主要执业领域为：境内外股票发行上市、收购兼并、外商投资；现为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孔庆昆先生，男，45岁，中国国籍，MBA，经济师，先后曾任本公司保健酒分公司生产科科长；本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办事员、副主任，现为总经理办公室主任。

张岚女士，48岁，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先后曾任本公司进出口公司副经理、进口部经理；现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刘志军，男，37岁，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曾任职龙口经济开发区经贸局外资料；龙口市委宣传部新闻科科长；烟台市国资委宣传与群众工作科科长、规划科科长、规划发展与企业分配科副主任科员、规划发展科副主任科员及副科长；现任本公司监事。

3、其它高级管理人员

孙健先生，男，51岁，中国国籍，MBA，经济师，2006年3月22日至2018年1月10日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此后至本报告披露日任本公司总经理并兼任张裕集团董事长。

杨明先生，男，59岁，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应用研究员，1998年8月12日起至2018年2月28日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此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李记明先生，男，51岁，中国国籍，博士学位，应用研究员，2001年9月14日起任本公司总工程师，现兼任张裕集团董事长。

姜华先生，男，54岁，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2001年9月14日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姜建勋先生，男，51岁，中国国籍，MBA，会计师，2002年5月20日至2018年1月10日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此后至本报告披露日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孙利强	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3年10月8日	2018年1月10日	否
周洪江	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3年10月8日	2018年1月10日	否
李记明	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0月8日	2022年1月10日	否
孙健	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0月8日	2022年1月10日	否
张明	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0月8日	2022年1月10日	否
奥古斯都·瑞纳	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0月8日	2022年1月10日	否
阿尔迪诺·玛佐拉迪	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0月8日	2022年1月10日	否
阿皮纳尼·安东尼奥	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0月8日	2022年1月10日	否
尉安宁	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4月18日	2022年1月10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周洪江先生自2018年1月10日起至2022年1月10日止在股东单位担任董事长职务；冷斌先生自2018年1月10日起至2022年1月10日止在股东单位担任总经理职务。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冷斌	烟台中亚医药保健酒有限公司	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2年9月10日	-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报酬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支付；公司董事长及兼任行政职务的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管人员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高管人员2014年至2017年绩效考核办法》之考核结果支付相应报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孙利强	董事长	男	70	现任	143.00	否
周洪江	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53	现任	143.30	否
冷斌	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55	现任	97.16	否
曲为民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男	60	现任	97.70	否
张明	董事	男	44	现任	0	否
陈吉宗	董事	男	42	离任	0	否
奥古斯都·瑞纳	董事	男	77	现任	0	否
阿尔迪诺·玛佐拉迪	董事	男	65	现任	0	否
阿皮纳尼·安东尼奥	董事	男	79	现任	0	否
戴蕙	董事	女	52	离任	0	否
尉安宁	董事	男	54	现任	0	否
王竹泉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8	否
王仕刚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8	否
罗飞	独立董事	男	65	现任	8	否
刘艳	独立董事	女	44	现任	8	否
孔庆昆	监事会主席	男	45	现任	69.91	否
张岚岚	监事	女	48	现任	20.02	否
刘志军	监事	男	37	现任	0	否
孙健	副总经理	男	51	现任	94.79	否
杨明	副总经理	男	59	现任	91.33	否
李记明	总工程师	男	51	现任	87.17	否
姜华	副总经理	男	54	现任	89.44	否
姜建勋	财务负责人	男	51	现任	65.11	否
合计	--	--	--	--	1,030.93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53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50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04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04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140
销售人员	2,325
技术人员	158
财务人员	184
行政人员	233
合计	4,04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以上	1,243
大专	1,670
中专	669
高中以下	458
合计	4,040

2、薪酬政策

公司建立和完善了包括薪酬体系、激励机制、社保、医保等在内的薪酬与福利制度，确保全员参保。公司依法为员工购买社会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和生育保险，缴纳住房公积金。公司遵循“按劳分配、同工同酬”原则，及时发放员工薪酬，随着公司盈利能力提高，稳步增加员工薪资水平和福利待遇，为员工提供机会均等的发展空间和有竞争力的薪资收入。

3、培训计划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员工的综合素质和业务水平，2018年公司重点员工培训计划如下：

(1) 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

① 通用性培训

采取聘请专业讲师到公司或通过远程网络视频进行集中授课方式，对中高层管理人员进行培训；每季度组织1次，每次培训1-2天。

② 专业性培训

根据个人分管工作，分批组织参加企业家高端论坛、峰会以及到国内外成功企业参观学习；参加公司专业管理部门组织的安全、技术、设备、财务、WSET、旅游等专项培训，每年不少于2次；鼓励中层管理人员参加大学函授、自考或MBA及其它硕士学位进修；组织人力、财务、设备、安全、技术质量等专业管理干部参加执业资格考试，获取执业资格证书。

(2) 科级以下管理人员

① 通用性培训

每年组织2次，每次课程1天，采取聘请专业讲师或高校老师到公司授课方式进行培训；参加企业文化、规章制度及各种酒类产品知识培训，强化人力资源管理培训；每年组织1次，每次1-2天，进行员工户外素质拓展培训。

② 专业性培训

根据个人承担工作，参加公司专业管理部门组织的安全、技术、设备、财务、旅游、综合管理等专项培训，每年不少于2次；鼓励符合条件的一般管理人员参加大学函授、自考或MBA其它硕士学位进修；组织人力、财务、设备、安全、技术质量等专业管理人员参加执业资格考试，获取执业资格证书。

(3) 市场营销人员

①通用性培训

自主学习公司内部营销教材和相关管理制度、产品知识及销售责任制等培训材料。

②专业性培训

每季度组织1次，每次1天，通过聘请专业讲师到公司或通过远程网络视频集中讲授成功酒种营销案例、当下国内外葡萄酒行业经济形势研究等课题的方式，对城市营销管理公司经理助理及以上人员进行培训；每月初组织1次，每次1天，通过邀请公司专业管理干部或聘请专业讲师讲课方式，对城市营销部经理如何提高营销技巧和销售政策执行力等方面进行封闭式培训；每季度组织1次，每次1天，采取聘请讲师与走出去参观学习相结合的培训方式，对业务主任及其他人员进行成功营销案例和营销管理理念的培训。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已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严格按照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尽力为更多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条件，能够平等对待全体股东，确保所有股东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公司十分重视与股东的沟通和交流，能及时解答股东的提问和咨询，广泛听取股东意见和建议。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能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不存在侵占公司资产、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董事，所有董事任职资格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已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在董事选举中实行累计投票制度。公司目前有4名独立董事，占全体董事的约三分之一，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基本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开展工作，做到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相关知识的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拥有深厚的专业知识和较长的从业经历，依法依规履行了职责。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选举监事，监事会共有3名监事，其中1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董事和经理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进行有效监督并发表独立意见。

5、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经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绩效评价体系，形成了较为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使员工的收入与工作绩效挂钩。

6、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能够与利益相关者积极合作，共同推进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重视公司所在地的环境保护、公益事业等问题，全面承担了应尽的社会责任。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已指定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负责公司的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的管理，接待股东的来访和咨询；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咨询网为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地披露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公平的机会获得信息。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制定和完善了《张裕公司产品质量管理办法》、《安全管理考核办法》、《风险分级管控手册》、《较大以上风险点每日“零隐患”报告制度》、《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加强生产过程内控管理的意见》、《公司自营葡萄基地财务核算与管理办法》、《关于提升公司产品软木塞配置的意见》、《影响产品内在质量的设备设施改进意见》、《张裕公司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实施办法》、《张裕公司产品质量安全风险指标监测目录》等管理制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人员方面

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其他高管人员均不在控股股东单位兼任行政职务，且均在本公司领取报酬；本公司在人员调动、劳动合同签订及调整变更等方面做到了独立运行，拥有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

2、资产方面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在实物资产和商标、工业产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方面界定清楚，法律手续完备，本公司作为独立的法人依法自主经营；本公司没有以其资产为股东或个人债务以及其他法人或自然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公司拥有“黄金冰谷”、“爱斐堡”、“爱菲堡”、“爱斐”和“AFIP”等商标。但由于历史遗留问题，本公司被许可使用的“张裕”等商标和专利等无形资产所有权仍为控股股东所有。

3、财务方面

本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财务负责人和财务会计工作人员，有完整、独立和规范运作的财务核算体系，并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独立缴纳职工保险基金，财务人员均未在关联公司兼职，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设有独立的审计部门，专门负责公司内部审计工作。

4、机构独立方面

本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董事会、监事会等内部机构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公司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所有职能部门均独立行使职权，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5、业务方面

本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拥有完整独立的技术研发、财务核算、劳动人事、质量管理、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和销售系统，具有自主经营能力，不存在委托控股股东代购代销的问题，也不存在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1.86%	2017 年 6 月 15 日	2017 年 6 月 16 日	巨潮咨询网 (http://www.cninfo.com.cn)2016 年度 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王仕刚	6	2	4	0	0	否	1
王竹泉	6	2	4	0	0	否	1
罗飞	6	2	4	0	0	否	1
刘艳	6	1	4	1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独立董事建议本公司在收购境外企业时做好尽责调查，注意投资风险；本公司采纳了该建议。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 2017年3月23日，在年审会计师出具审计初步意见后，独立董事代表审计委员会于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形成书面意见：“我们与审计公司2016年年报的年审会计师进行了充分沟通，年审会计师向我们详细说明了重要性标准、重点审计领域、预计审计完成时间、以及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和需要进行调整的事项；我们注意到公司已将需调整事项按年审会计师调整意见作了调整。根据我们与年审会计师的交流结果和公司管理层向我们汇报的本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及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我们认为：对公司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初步审定的2016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及其出具的初步审计意见无异议”。

(2) 2017年4月20日，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了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16年度审计报告》、《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016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2017年度内部审计计划》。

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会议认为：

①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②公司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比较合理，既考虑到股东的现实利益，又兼顾了公司的中长期发展。

③鉴于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中严格保持了客观公正立场，审计质量较高，审计进度安排合理，审计意见准确；提议公司2017年度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的审计师，聘期一年，进行两方面审计：

一是2017年财务报告审计，并出具财务审计报告。

二是2017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并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上述两部分年度审计费用合计为人民币198万元，包括了其差旅费用及全部工费。

④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基本能够保证公司政策的有效执行和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⑤公司《2017年度内部审计计划》审计计划较为完善，切实可行，决定由公司审计部按此计划进行2017年度内部审计。

(3)2017年8月25日，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了《2017年半年度报告》和《关于2017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会议认为：公司2017度半年度财务报表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因公司7月中旬实施完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因此提出对2017年半年度利润不再进行分配，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而将上半年实现的净利润转至年终一并分配。委员们认为该建议比较合理。

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2、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委员会，负责对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经济责任考核，审查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

(1)2017年4月20日，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管人员2016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的议案》。会议认为，公司提交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高管人员2016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的议案》各项内容均符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的《公司高管人员2014年至2017年绩效考核办法》相关规定。

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2)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委员会还对2016年度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兑现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的报酬严格按照公司经济责任考核制度进行考核、兑现，公司所披露的报酬与实际发放情况相符。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本公司已建立起比较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体系，建立了薪酬与公司绩效和个人业绩相联系的相关激励机制。董事会下设薪酬委员会，负责薪酬政策的制定、薪酬方案的审定，并依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目标，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所负责的单位或部门进行经营业绩和管理指标的考核，并以此作为奖惩依据。报告期内，由于未全面完成年初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全年经营计划，高级管理人员最终实际所获得薪酬总额与上年基本持平。

九、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4 月 23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本公司 2017 年 4 月 22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咨询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86.03%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89.82%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一项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如：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②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③外部中介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④媒体频现负面信息，且涉及面广；⑤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⑥其他可能对报表使用者做出正确判断造成重大误导的情形。重要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④媒体出现负面新闻，影响波及范围较广；⑤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⑥一般缺陷是指除不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重大缺陷：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即为重大缺陷。①营运方面。无法达到所有营运目标或关键业务指标，在各方面严重超出预算；②安全事故影响。造成 1 人及以上死亡，或者 3 人以上重伤；③重大负面影响。媒体频现负面信息，且涉及面广（国际、国家主流媒体）。④环境影响。对环境造成无法弥补的损害，引起大规模公众投诉。重要缺陷：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即为重要缺陷。①营运方面。无法达到部分营运目标，在各方面大幅超出预算；②安全事故影响。未达到重大缺陷的人员损失或重伤人员人数；③重大负面影响。媒体出现负面新闻，影响波及范围较广（省级主流媒体）；④环境影响。造成重大环境损害和大规模公众投诉，应执行重大补救措施。一般缺陷：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即为一般缺陷。①营运方面。不构成重大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影响；②安全事故影响。重要缺陷定量标准以下人员伤害；③重大负面影响。不构成重大或重要缺陷的其他负面影响；④环境影响。不构成重大或重要缺陷的其他环境影响。</p>
定量标准	<p>资产总额/所有者权益错报$\geq 1\%$或营业收入错报$\geq 1\%$或税前利润错报$\geq 5\%$为重大缺陷；$0.5\% \leq$资产总额/所有者权益错报$< 1\%$或$0.5\% \leq$营业收入错报$< 1\%$或$2\% \leq$税前利润错报$< 5\%$为重要缺陷；资产总额/所有者权益错报$< 0.5\%$或营业收入错报$< 0.5\%$或税前利润错报$< 2\%$为一般缺陷。</p>	<p>直接财产损失 1000 万元以上为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 100-1000 万元（含 100 万元）为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 100 万元以下为一般缺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张裕股份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3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本公司 2018 年 4 月 23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咨询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不一致的原因说明

无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4 月 19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勣、李彦刚

审计报告正文

德师报(审)字(18)第 P02977 号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张裕”)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烟台张裕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烟台张裕，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及负债公允价值的计量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七所述，本年度烟台张裕通过其子公司收购了智利魔狮集团 100%股权。如财务报表附注三 5 所述，烟台张裕需要对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及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如财务报表附注四“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及负债公允价值的计量”所述，在对上述可辨认资产及负债按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进行公允价值计量时，烟台张裕管理层需要基于未来市场供需情况估计销售增长率以对现金流量进行预测，并考虑选用适当的折现率进行折现，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识别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及负债公允价值的计量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这一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对购买日各项可辨认资产及负债的识别和计量的方法的适当性；
- (2) 了解、评价管理层聘任的估值专家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
- (3) 利用我们内部估值专家的工作，复核管理层及其估值专家在评估各项可辨认资产及负债公允价值时运用重要会计估计（包括销售增长率及折现率等）的合理性。

长期资产的减值评估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 12、13 所述，烟台张裕部分子公司出现了持续亏损且经营活动现金流为净流出的情况，相关资产存在减值迹象。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928,058,429 元及人民币 89,001,307 元，对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如财务报表附注四“长期资产减值”所述，烟台张裕管理层在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确定可收回金额时，需要对相关资产（或资产组）所处子公司的销售增长率、平均毛利水平、其他运营费用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具有较高不确定性。基于以上原因，我们识别长期资产的减值评估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这一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评价和测试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账面价值评估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执行的有效性；
- (2) 基于我们对该等子公司业务及所在行业的了解，评价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运用的关键假设及判断（包括销售增长率、平均毛利水平、其他运营费用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的合理性；
- (3) 利用我们内部估值专家的工作，复核管理层编制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模型的恰当性及使用折现率的合理性；
- (4) 执行重新计算程序、检查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模型计算准确性。

四、其他信息

烟台张裕的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烟台张裕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烟台张裕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烟台张裕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烟台张裕、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烟台张裕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烟台张裕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烟台张裕不能持续经营。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烟台张裕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 勤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彦刚

2018 年 4 月 19 日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附注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 1	1,402,522,509	1,391,517,607
应收票据	六 2	244,796,818	210,470,027
应收账款	六 3	263,796,355	173,062,628
预付款项	六 4	2,417,931	2,175,606
应收利息	六 5	240,968	24,200
其他应收款	六 6	18,737,454	18,880,800
存货	六 7	2,473,614,046	2,248,609,740
持有待售资产	六 8	2,000,197	2,000,197
其他流动资产	六 9	230,822,759	169,522,242
流动资产合计		4,638,949,037	4,216,263,04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 10	467,251	340,263
投资性房地产	六 11	18,467,989	-
固定资产	六 12	5,329,083,969	4,683,187,493
在建工程	六 13	1,026,141,569	1,346,281,737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14	201,929,888	201,428,980
无形资产	六 15	655,448,897	483,815,080
商誉	六 16	128,135,981	121,265,866
长期待摊费用	六 17	230,009,231	162,206,2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 18	308,121,396	295,937,0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 19	-	17,352,2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97,806,171	7,311,814,924
资产总计		12,536,755,208	11,528,077,971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
 合并资产负债表 - 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 20	714,434,286	662,388,882
应付票据	六 21	-	38,900,000
应付账款	六 22	666,442,879	545,231,319
预收款项	六 23	350,894,156	425,246,421
应付职工薪酬	六 24	210,824,234	206,431,734
应交税费	六 25	145,094,156	144,042,600
应付利息		771,250	563,613
递延收益	六 26	16,878,199	11,163,883
其他应付款	六 27	602,964,319	546,305,3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 28	110,954,827	71,799,093
流动负债合计		2,819,258,306	2,652,072,8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 29	156,125,854	49,140,555
长期应付款	六 30	259,000,000	293,000,000
递延收益	六 26	92,918,855	101,775,2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 18	24,264,203	24,908,410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六 31	7,209,312	7,696,222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9,518,224	476,520,430
负债总计		3,358,776,530	3,128,593,285
股东权益			
股本	六 32	685,464,000	685,464,000
资本公积	六 33	565,955,441	565,955,441
其他综合收益	六 34	3,109,240	(5,259,014)
盈余公积	六 35	342,732,000	342,732,000
未分配利润	六 36	7,309,081,618	6,620,118,56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8,906,342,299	8,209,010,989
少数股东权益		271,636,379	190,473,697
股东权益合计		9,177,978,678	8,399,484,68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2,536,755,208	11,528,077,971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 53 页至第 [152] 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公司法定代表人:周洪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建勋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建勋

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附注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十四 1	559,174,466	269,460,060
应收票据	十四 2	41,645,203	1,114,200
应收账款	十四 3	7,805,333	3,326,683
预付款项	十四 4	99,673	702,647
应收利息		76,646	24,200
应收股利	十四 5	407,495,922	531,819,113
其他应收款	十四 6	592,274,075	3,582,532,862
存货	十四 7	348,042,053	792,732,418
持有待售资产	六 8	2,000,197	2,000,197
其他流动资产		29,706,058	20,085,058
流动资产合计		1,988,319,626	5,203,797,438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 8	4,511,202,204	1,834,341,541
投资性房地产	六 11	18,467,989	-
固定资产	十四 9	288,150,901	347,481,417
在建工程	十四 10	6,756,349	50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十四 11	119,572,539	123,036,693
无形资产	十四 12	69,623,219	72,002,3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四 13	28,787,907	26,985,2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四 14	3,718,674,166	2,617,457,4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61,235,274	5,021,804,735
资产总计		10,749,554,900	10,225,602,173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资产负债表 - 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四 15	600,000,000	500,000,000
应付账款	十四 16	97,833,124	247,568,857
预收账款	十四 17	6,000,000	6,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十四 18	70,108,076	70,812,761
应交税费	十四 19	14,569,690	33,266,225
应付利息		652,500	563,613
递延收益		3,953,054	1,767,054
其他应付款	十四 20	544,713,172	368,310,3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十四 21	-	29,227,200
流动负债合计		1,337,829,616	1,257,516,072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12,628,573	19,933,699
其他非流动负债		2,577,702	2,499,40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206,275	22,433,102
负债合计		1,353,035,891	1,279,949,174
股东权益			
股本	六 32	685,464,000	685,464,000
资本公积	十四 22	557,222,454	557,222,454
盈余公积	六 35	342,732,000	342,732,000
未分配利润		7,811,100,555	7,360,234,545
股东权益合计		9,396,519,009	8,945,652,999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0,749,554,900	10,225,602,173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注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一、营业收入	六 37	4,932,545,229	4,717,596,472
减：营业成本	六 37	1,671,592,279	1,575,770,979
税金及附加	六 38	310,252,023	269,716,646
销售费用	六 39	1,272,522,443	1,253,260,668
管理费用	六 40	340,781,958	309,783,548
财务费用	六 41	18,590,259	21,968,859
资产减值损失	六 42	8,293,553	3,279,266
加：资产处置(损失)收益		(222,586)	14,719
其他收益	六 43	46,038,384	-
二、营业利润		1,356,328,512	1,283,831,225
加：营业外收入	六 44	17,230,727	55,014,314
减：营业外支出	六 45	1,631,476	1,226,699
三、利润总额		1,371,927,763	1,337,618,840
减：所得税费用	六 46	338,134,245	357,029,446
四、净利润		1,033,793,518	980,589,39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1,033,793,518	980,589,394
(二)按所有权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2,098,462	(1,871,094)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31,695,056	982,460,48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863,872	5,615,68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368,254	5,183,49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95,618	432,191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43,657,390	986,205,0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40,063,310	987,643,98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94,080	(1,438,90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六 47	1.51	1.43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 47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注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一、营业收入	十四 23	1,311,256,854	1,415,104,946
减：营业成本	十四 23	1,165,953,408	1,152,076,500
税金及附加	十四 24	76,570,225	106,469,217
管理费用	十四 25	80,693,044	85,962,137
财务费用	十四 26	637,568	34,226,452
加：投资收益	十四 27	798,877,905	1,798,129,418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		(29,625)	111,362
其他收益		5,219,126	-
二、营业利润		791,470,015	1,834,611,420
加：营业外收入		686,646	7,275,905
减：营业外支出		335,237	359,415
三、利润总额		791,821,424	1,841,527,910
减：所得税费用		(1,776,586)	10,953,440
四、净利润		793,598,010	1,830,574,470
持续经营净利润		793,598,010	1,830,574,470
五、综合收益总额		793,598,010	1,830,574,470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注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27,152,526	4,441,041,1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53,196,910	17,860,5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 48 (1)	85,236,905	66,707,8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65,586,341	4,525,609,4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43,840,915	961,128,7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2,777,815	435,621,2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60,813,596	1,133,232,95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 48 (2)	1,074,910,988	1,105,714,5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92,343,314	3,635,697,4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 49 (1)	973,243,027	889,911,9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205,000,000	98,021,02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4,084,350	7,723,1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594,005	7,208,7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678,355	112,952,9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5,960,357	704,834,302
购买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支付的现金		297,000,000	92,021,025
购买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支付的现金		129,216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经营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六 48 (3)	303,796,543	3,539,1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6,886,116	800,394,4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0,207,761)	(687,441,5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8,396,726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8,396,726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63,564,600	1,011,089,85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 48 (4)	52,930,804	180,477,5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4,892,130	1,191,567,44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76,502,273	839,962,58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9,791,284	372,529,25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 48 (5)	61,700,000	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7,993,557	1,232,491,8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101,427)	(40,924,392)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013,131	3,154,61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76,053,030)	164,700,643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 49 (3)	1,256,942,304	1,092,241,661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 49 (3)	1,180,889,274	1,256,942,304

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注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84,103,489	1,260,184,30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1,983,092	232,328,4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6,086,581	1,492,512,7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8,827,772	887,413,6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894,049	121,662,4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7,917,864	132,372,49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377,127	805,127,3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8,016,812	1,946,575,8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四 28	598,069,769	(454,063,0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103,000,000	18,021,02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827,218,467	1,530,872,5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760,929	9,705,0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6,979,396	1,558,598,6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527,073	28,351,843
购买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支付的现金		105,000,000	12,021,0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881,056,220	468,882,4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8,583,293	509,255,2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603,897)	1,049,343,3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5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35,584,3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000,000	635,584,34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0,339,600	764,619,89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0,560,604	372,039,5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0,900,204	1,136,659,4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900,204)	(501,075,13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5,565,668	94,205,11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金额	十四 29	238,003,198	143,798,080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四 29	493,568,866	238,003,198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7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人民币元	股东权益合计 人民币元
	股本 人民币元	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其他综合收益 人民币元	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一、本年年初余额	685,464,000	565,955,441	(5,259,014)	342,732,000	6,620,118,562	190,473,697	8,399,484,686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8,368,254	-	1,031,695,056	3,594,080	1,043,657,3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少数股东出资(附注八 2)	-	-	-	-	-	78,236,726	78,236,726	
(三)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附注六 36)	-	-	-	-	(342,732,000)	(668,124)	(343,400,124)	
三、本年年末余额	685,464,000	565,955,441	3,109,240	342,732,000	7,309,081,618	271,636,379	9,177,978,678	
	2016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人民币元	股东权益合计 人民币元
	股本 人民币元	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其他综合收益 人民币元	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一、本年年初余额	685,464,000	565,955,441	(10,442,512)	342,732,000	5,980,390,074	192,459,023	7,756,558,026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5,183,498	-	982,460,488	(1,438,903)	986,205,083	
(二)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附注六 36)	-	-	-	-	(342,732,000)	(546,423)	(343,278,423)	
三、本年年末余额	685,464,000	565,955,441	(5,259,014)	342,732,000	6,620,118,562	190,473,697	8,399,484,686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7 年度				
	股本 人民币元	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股东权益合计 人民币元
一、本年年初余额	685,464,000	557,222,454	342,732,000	7,360,234,545	8,945,652,999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793,598,010	793,598,010
(二)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附注六 36)	-	-	-	(342,732,000)	(342,732,000)
三、本年年末余额	685,464,000	557,222,454	342,732,000	7,811,100,555	9,396,519,009
	2016 年度				
	股本 人民币元	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股东权益合计 人民币元
一、本年年初余额	685,464,000	557,222,454	342,732,000	5,872,392,075	7,457,810,529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1,830,574,470	1,830,574,470
(二)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附注六 36)	-	-	-	(342,732,000)	(342,732,000)
三、本年年末余额	685,464,000	557,222,454	342,732,000	7,360,234,545	8,945,652,999

一、 公司基本情况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股份公司”）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公司法》由发起人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总公司”）以其拥有的有关经营酒类业务的资产及负债进行合并重组并改制而成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从事葡萄酒、白兰地、香槟的生产和销售，葡萄种植、收购，旅游资源开发等。本公司的注册地址位于山东省烟台市，总部办公地址位于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大马路 56 号。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份总数 685,464,000 股，详见附注六 32。

本集团的母公司为于中国成立的总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烟台国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意大利意迩瓦萨隆诺控股股份公司、国际金融公司和烟台裕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四方共同控制。

本公司的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根据本公司章程，本公司的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细情况参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详细情况参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此外，本集团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续

2.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 续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3. 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欧元及智利比索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企业合并

5.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5. 企业合并 - 续

5.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 续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6.1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续

6.1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续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8.1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可供出售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8.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为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的股东权益项目按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按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股东权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以“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单独列示。

年初余额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9. 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9.1 实际利率法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9.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为贷款和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2.1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9.2.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或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

9.3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9. 金融工具 - 续

9.3 金融资产减值 - 续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本集团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7) 权益工具发行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集团对单项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9.4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9. 金融工具 - 续

9.5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付利息、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

9.5.1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9.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9.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10. 应收款项

本集团认为单项应收款项均重大，对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采用个别认定法确认坏账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1. 存货

11.1 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的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11.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收获之后的农产品，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 - 存货》处理。

11.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1.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1.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包装物和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2. 持有待售资产

当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分类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集团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2. 持有待售资产 - 续

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减记账面价值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恢复以前减记的金额，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

13. 长期股权投资

13.1 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3.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3.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3.3.1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13.4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4.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5. 固定资产

15.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5.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年	0-5%	2.4%-5.0%
机器设备	5-30 年	0-5%	3.2%-20.0%
运输设备	4-12 年	0-5%	7.9%-25.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5. 固定资产 - 续

15.3 其他说明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6.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7. 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

18. 生物资产

本集团的生物资产为生产性生物资产。

18.1 生产性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本集团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系产出葡萄的葡萄树。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营造或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生产性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葡萄树	20 年	-	5.0%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8. 生物资产 - 续

18.1 生产性生物资产 - 续

本集团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系根据生物资产的正常生产寿命周期确定。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和商标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40-50 年	-	2.0-2.5%
软件使用权	5-10 年	-	10.0-20.0%
商标	10 年	-	10.0%

本集团除上述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外，还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土地使用权及商标使用权。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土地使用权系本集团收购 Viña Indómita, S.A., Viña Dos Andes, S.A., 及 Bodegas Santa Alicia SpA. (合称“智利魔狮集团”)持有的依据智利相关法律规定拥有的永久土地产权，无需进行摊销。商标使用权系本集团收购智利魔狮集团持有的商标，商标使用权无既定可使用期限，商标使用权的评估是以市场及竞争环境的趋势、产品的使用周期及管理长期发展战略为依据。这些依据总体显示了商标使用权将在无既定期限内为本集团提供长期净现金流。由于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因此使用寿命不确定。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0.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和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0. 长期资产减值 - 续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即，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各类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期如下：

	<u>摊销期</u>
征地费	50 年
土地租赁费	50 年
绿化费	5-20 年
装修费	3-5 年
其他	3 年

22. 职工薪酬

22.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确认相应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离职后福利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2. 职工薪酬 - 续

22.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续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3. 收入

23.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3.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实现。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24.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4. 政府补助 - 续

24.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为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本集团其他子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贴息贷款为财政贴息贷款，由地方财政部门将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25.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5.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续

25.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 续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5.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6.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26.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26.1.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6.1.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7. 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于 2017 年 6 月 12 日开始采用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此外，本财务报表还按照财政部 2017 年 12 月 25 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以下简称“财会 30 号文件”)编制。

政府补助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之前，本集团未区分政府补助是否与日常活动相关，均计入营业外收入。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本集团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本集团采用未来适用法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会计处理，该会计政策变更未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四、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集团在运用附注三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会计估计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折旧

如附注三 15 所述，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预计可使用年限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本集团定期复核预计可使用年限，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费用数额。预计可使用年限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费用进行调整。

四、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会计估计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无形资产的可使用寿命

无形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寿命，以过去性质及功能相似的无形资产的实际使用寿命为基础，按照历史经验施行估计，并考虑该些无形资产适用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

如果该些无形资产的可使用寿命缩短或延长，对于可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摊销年限进行调整。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定期对长期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无法全部收回，有关资产便会视为已减值，并相应确认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由于本集团难以获得相关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开市价，难以合理估计相关资产的公允价值。因此，本集团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可收回金额。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对相关资产(或资产组)所处子公司的销售增长率、平均毛利水平、其他运营费用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具有较高不确定性。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由管理层根据会影响应收款项回收的客观证据(如债务人破产或出现严重财政困难的可能性)确定。管理层将会于每年年末重新估计坏账准备。

以可变现净值为基础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集团将于每年年末对存货是否陈旧和滞销、可变现净值是否低于存货成本进行重新估计。

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及负债公允价值的计量

对于企业合并成本，本集团以收购日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购买价格分摊。在对上述可辨认资产及负债按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进行公允价值计量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基于未来市场供需情况估计销售增长率以对现金流量进行预测，并考虑选用适当的折现率进行折现，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

五、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1) 中国

增值税	-	按应税收入的 6%及 17%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
消费税	-	按应税收入的 10%-20%计缴消费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缴纳。
企业所得税	-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缴纳。

(2) 法国

增值税	-	按应税收入的 19.6%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	-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33%缴纳。

(3) 西班牙

增值税	-	按应税收入的 21%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	-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8%缴纳。

(4) 智利

增值税	-	按应税收入的 19%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	-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5%缴纳。

除附注五 2 所列税收优惠外，本集团相关公司 2017 年度及 2016 年度适用税率皆为上表所列。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之子公司宁夏张裕葡萄种植有限公司（“宁夏种植”）是位于宁夏回族自治区永宁县从事葡萄种植的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的有关规定，享受葡萄种植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本公司之分公司烟台张裕葡萄酿酒股份有限公司葡萄种植分公司（“葡萄种植”）是位于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从事葡萄种植的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的有关规定，享受葡萄种植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本公司之子公司新疆天珠葡萄酒业有限公司（“新疆天珠”）是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从事生产销售葡萄原酒的企业，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有关规定，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15年至2020年，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15%。

五、 税项 - 续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 续

本公司之子公司新疆张裕巴保男爵酒庄有限公司(“石河子酒庄”)是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从事生产销售葡萄原酒的企业,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有关规定,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15年至2020年,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15%。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库存现金	136,973	117,507
银行存款	1,278,397,711	1,240,607,797
其他货币资金	123,987,825	150,792,303
合计	<u>1,402,522,509</u>	<u>1,391,517,607</u>

于2017年12月31日,受限制的银行存款明细如下: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单位住房基金	<u>2,645,410</u>	<u>2,711,926</u>

于2017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烟台张裕葡萄酒研发制造有限公司(“研发公司”)质押定期存款	61,700,000	46,100,000
应付票据存出保证金	-	38,900,000
信用证存出保证金	57,946,190	25,694,735
支付宝账户余额	4,317,635	40,047,367
单位卡保证金	14,000	50,201
工行平台保证金	10,000	-
	<u>123,987,825</u>	<u>150,792,303</u>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银行存款中包括存款期为3个月至12个月不等的短期定期存款人民币95,000,000元,利率为1.40%-1.95%(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3,000,000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银行承兑汇票	244,796,818	210,470,027

(2) 年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质押应收票据(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3) 年末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银行承兑汇票	188,855,843	198,302,531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背书但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人民币 188,855,843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98,302,531 元)，用于支付对供货商的货款和工程款。本集团认为因承兑银行信誉良好，到期日发生承兑银行不能兑付的风险极低，该等背书应收票据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予供货商，因此终止确认该等背书应收票据。若承兑银行到期无法兑付该等票据，根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本集团就该等应收票据承担有限责任。

(4) 年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人民币元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3,796,355	100.0	-	-	263,796,355	173,062,628	100.0	-	-	173,062,628

应收账款信用期通常为 1 个月，主要客户可以延长至 1 年。应收账款并不计息。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3. 应收账款 - 续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 续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应收账款为人民币 46,337,062 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0,732,944 元)，详见附注六 50。

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1 年以内	263,112,714	172,610,351
1 至 2 年	683,641	452,277
	<u>263,796,355</u>	<u>173,062,628</u>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情况：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本集团于 2017 年末计提、收回或转回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016 年：无)。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客户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人民币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VIÑA SAN PEDRO TARAPACA S. A.	第三方	18,700,096	一年以内	7.1
农工商超市(集团)有限公司	第三方	10,810,966	一年以内	4.1
DISTRIBUIDORA INTERNACIONAL	第三方	9,999,760	一年以内	3.8
SLIGRO B. V.	第三方	8,487,591	一年以内	3.2
SAINSBURY'S SUPERMARKETS LTD	第三方	6,511,762	一年以内	2.5
		<u>54,510,175</u>		<u>20.7</u>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1 年以内	<u>2,417,931</u>	<u>100.0</u>	<u>2,175,606</u>	<u>100.0</u>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4. 预付款项 - 续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人民币元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占预付款项 总额的比例 %
DONELLI VINI S. P. A.	第三方	370,673	一年以内	货物未收到	15.3
深圳市益嘉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第三方	313,200	一年以内	货物未收到	13.0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烟台供电公司	第三方	200,000	一年以内	预付购电款	8.3
北京艾迪西时代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第三方	168,000	一年以内	货物未收到	6.9
烟台慈航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第三方	121,907	一年以内	预付代理费	5.0
		<u>1,173,780</u>			<u>48.5</u>

5.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银行存款应收利息	<u>240,968</u>	<u>24,200</u>

(2) 重要逾期利息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无逾期未收利息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无)。

6.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人民币元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 其他应收账款	18,737,454	100.0	-	-	18,737,454	18,880,800	100.0	-	-	18,880,800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如下: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金额 人民币元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金额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1 年以内	13,214,301	70.5	-	13,214,301	8,204,303	43.5	-	8,204,303
1 年至 2 年	1,937,961	10.3	-	1,937,961	7,715,992	40.8	-	7,715,992
2 年至 3 年	2,273,591	12.2	-	2,273,591	1,929,613	10.2	-	1,929,613
3 年以上	1,311,601	7.0	-	1,311,601	1,030,892	5.5	-	1,030,892
	<u>18,737,454</u>	<u>100.0</u>	<u>-</u>	<u>18,737,454</u>	<u>18,880,800</u>	<u>100.0</u>	<u>-</u>	<u>18,880,800</u>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6. 其他应收款 - 续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度集团计提坏账准备人民币 354,805 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年度集团实际核销其他应收款人民币 354,805 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7,199,521 元)。

(4)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应收押金、保证金	10,075,901	13,191,851
应收备用金	2,215,146	2,934,424
应收投资款	2,050,000	2,050,000
消费税、增值税出口退税	2,451,188	573,586
其他	1,945,219	130,939
	<u>18,737,454</u>	<u>18,880,800</u>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款项性质	金额 人民币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建筑业联合会	施工保证金	7,709,477	2 年以内	41.1	-
加拿大奥罗丝冰酒有限公司	应收外商投资款	2,050,000	2 至 3 年	10.9	-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热力有限公司	押金	630,000	1 年以内	3.4	-
北京山水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应收垫付电费	465,460	1 年以内	2.5	-
陕西方园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垫付电费	449,337	1 年以内	2.4	-
		<u>11,304,274</u>		<u>60.3</u>	<u>-</u>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跌价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跌价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原材料	66,881,090	-	66,881,090	72,011,633	-	72,011,633
在产品	1,568,230,851	-	1,568,230,851	1,253,218,347	-	1,253,218,347
库存商品	864,097,497	(25,595,392)	838,502,105	944,806,516	(21,426,756)	923,379,760
	<u>2,499,209,438</u>	<u>(25,595,392)</u>	<u>2,473,614,046</u>	<u>2,270,036,496</u>	<u>(21,426,756)</u>	<u>2,248,609,740</u>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7. 存货 - 续

(2) 存货跌价准备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计提 人民币元	本年转回 人民币元	本年转销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存货跌价准备	21,426,756	8,215,578	(276,830)	(3,770,112)	25,595,392

8. 持有待售资产

	年末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预计处置费用 人民币元	预计处置时间
莱山屯集体公寓	2,000,197	16,282,224	3,878,560	2018 年

注：本公司已签订不可撤销的处置固定资产协议，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16,282,224 元，由于产权过户手续尚未办理完结原因，2017 年内未完成处置，预计 2018 年内完成处置。

9. 其他流动资产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预缴企业所得税	22,911,298	26,238,092
待抵扣进项税	206,529,504	135,316,274
待摊租金	1,381,957	7,967,876
	<u>230,822,759</u>	<u>169,522,242</u>

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减值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减值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成本计量的	467,251	-	467,251	10,340,263	(10,000,000)	340,263

(2) 年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 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 金红利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 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 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 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 元	%	人民币元
定陶(烟台)建设发 展有限责任公司(注 1)	10,000,000	-	(10,000,000)	-	10,000,000	-	(10,000,000)	-	18.0	-
其他(注2)	340,263	129,216	(2,228)	467,251	-	-	-	-	小于1%	-
	<u>10,340,263</u>	<u>129,216</u>	<u>(10,002,228)</u>	<u>467,251</u>	<u>10,000,000</u>	<u>-</u>	<u>(10,000,000)</u>	<u>-</u>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续

(2) 年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续

注 1：本公司对定陶(烟台)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投资为人民币 10,000,000 元，被投资主体为非上市公司，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因此本公司以成本法计量该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公司已于以前年度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10,000,000 元，本年度本公司对股权投资核销。

注 2：本集团对该等被投资主体持股比例均低于 1%。被投资主体均为非上市公司，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因此本集团以成本法计量该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 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成本法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及建筑物 人民币元
一、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
2. 本年增加额	
固定资产转入	38,347,283
3. 年末余额	<u>38,347,283</u>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
2. 本年增加金额	
(1) 固定资产转入	19,288,684
(2) 计提	590,610
3. 年末余额	<u>19,879,294</u>
三、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u>18,467,989</u>
2. 年初账面价值	<u>-</u>

2017 年 7 月 1 日，本集团原自用房产改为出租，自固定资产转作投资性房地产核算并采用成本法计量模式计量。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1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房屋及建筑物 人民币元	机器设备 人民币元	运输设备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3,956,177,208	1,969,135,575	29,329,141	5,954,641,924
2. 本年增加金额				
(1) 购置	8,762,218	36,809,492	2,867,768	48,439,478
(2) 在建工程转入	545,584,623	239,819,904	105,602	785,510,129
(3) 企业合并增加(附注七 1)	37,209,412	51,877,050	-	89,086,462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517,494)	(50,291,728)	(3,613,096)	(54,422,318)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附注六 11)	(38,347,283)	-	-	(38,347,283)
4. 年末余额	<u>4,508,868,684</u>	<u>2,247,350,293</u>	<u>28,689,415</u>	<u>6,784,908,392</u>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410,161,600	840,158,129	21,134,702	1,271,454,431
2. 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122,262,189	125,609,728	2,392,486	250,264,403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91,619)	(42,823,337)	(3,290,771)	(46,605,727)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附注六 11)	(19,288,684)	-	-	(19,288,684)
4. 年末余额	<u>512,643,486</u>	<u>922,944,520</u>	<u>20,236,417</u>	<u>1,455,824,423</u>
三、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u>3,996,225,198</u>	<u>1,324,405,773</u>	<u>8,452,998</u>	<u>5,329,083,969</u>
2. 年初账面价值	<u>3,546,015,608</u>	<u>1,128,977,446</u>	<u>8,194,439</u>	<u>4,683,187,493</u>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净值为人民币 145,009,923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8,658,094 元)，详见附注六 50。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净值为人民币 2,000,197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000,197 元)，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和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机器设备	<u>265,471</u>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12. 固定资产 - 续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如下：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研发公司工业生产中心	1,643,057,463	正在办理中
长安酒庄宿舍楼、主楼、接待楼	357,956,446	正在办理中
北京酒庄欧洲小镇、主楼、服务楼	193,321,864	正在办理中
烟台张裕丁洛特酒庄主楼	86,444,831	正在办理中
新疆天珠发酵车间、储酒车间	18,413,198	正在办理中
冰酒酒庄办公楼及封装车间	9,506,188	正在办理中
张裕(泾阳)葡萄酒车间	4,481,717	正在办理中
发酵中心办公楼、实验楼及车间	3,824,105	正在办理中
麒麟包装成品库及车间	2,487,528	正在办理中
销售公司办公室	2,045,603	正在办理中
	<u>2,321,538,943</u>	

- (4)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个别子公司出现了持续亏损且经营活动现金流为净流出的情况，相关资产存在减值迹象。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928,058,429 元。管理层对该等子公司存在资产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按照其所在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管理层根据最近期的财务预算假设编制未来 5 年（“预算期”）的现金流量预测，并推算之后 15 年（“推算期”）的现金流量。适用于该资产组未来可使用期限内使用价值计算的折现率为 12.6%，其他重要假设包括对预测期经营业绩的预测，该预测基于对该等子公司销售增长率、平均毛利水平以及其他运营费用基于历史经验和未来趋势的估计。管理层认为上述假设的任何合理变化均不会导致该等子公司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合计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基于减值测试的结果，管理层认为，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该等固定资产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3.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研发制造中心（“张裕葡萄酒城综合体”） 建设工程	883,731,540	1,227,968,480
长安酒庄建设工程	53,290,036	10,346,598
宁夏酒庄建设工程	35,711,269	36,717,169
石河子酒庄建设工程	25,463,724	30,600,684
销售公司建设工程	11,355,685	26,011,600
丁洛特酒庄建设工程	5,819,246	4,871,422
其他公司建设工程	10,770,069	9,765,784
	<u>1,026,141,569</u>	<u>1,346,281,737</u>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13. 在建工程 - 续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预算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人民币元	本年转入 无形资产 人民币元	本年转入 长期待摊费用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工程 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人民币元	其中: 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人民币元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张裕葡萄酒城综合体	4,505,780.00	1,227,968,480	425,697,814	(689,475,320)	-	(80,459,434)	883,731,540	71.6	8,427,965	6,138,242	1.2 及 4.3	金融机构贷款及 自筹资金
长安酒庄建设工程	620,740,000	10,346,598	73,012,018	(30,068,580)	-	-	53,290,036	106.8	-	-	-	自筹资金
石河子酒庄建设工程	780,000,000	30,600,684	27,980,421	(33,117,381)	-	-	25,463,724	91.5	-	-	-	自筹资金
销售公司建设工程	161,350,000	26,011,600	5,486,264	-	(20,142,179)	-	11,355,685	93.4	-	-	-	自筹资金
宁夏酒庄建设工程	414,150,000	36,717,169	15,097,212	(16,103,112)	-	-	35,711,269	98.6	-	-	-	自筹资金
丁洛特酒庄建设工程	192,400,000	4,871,422	1,212,824	(265,000)	-	-	5,819,246	96.3	-	-	-	自筹资金
		<u>1,336,515,953</u>	<u>548,486,553</u>	<u>(769,029,393)</u>	<u>(20,142,179)</u>	<u>(80,459,434)</u>	<u>1,015,371,500</u>		<u>8,427,965</u>	<u>6,138,242</u>		

本年在建工程项目资本化的利息支出金额为人民币 6,138,242 元(2016 年: 人民币 2,289,723 元)。

- (3)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个别子公司出现了持续亏损且经营活动现金流为净流出的情况, 相关资产存在减值迹象。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存在减值迹象的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89,001,307 元。管理层对该等子公司存在资产减值迹象的在建工程按照其所在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 管理层评估过程中的重要假设参见附注六 12。基于减值测试的结果, 管理层认为,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该等在建工程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本集团的生产性生物资产为葡萄树，采用成本法计量

	<u>未成熟生物资产</u> 人民币元	<u>已成熟生物资产</u> 人民币元	<u>合计</u> 人民币元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77,841,960	141,208,504	219,050,464
2. 本年增加金额			
(1) 培育增加	9,248,294	-	9,248,294
(2) 企业合并增加(附注七 1)	-	1,413,595	1,413,595
(3) 未成熟转成熟	(74,915,254)	74,915,254	-
3. 年末金额	<u>12,175,000</u>	<u>217,537,353</u>	<u>229,712,353</u>
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	17,621,484	17,621,484
2. 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	10,160,981	10,160,981
3. 年末余额	<u>-</u>	<u>27,782,465</u>	<u>27,782,465</u>
三、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u>12,175,000</u>	<u>189,754,888</u>	<u>201,929,888</u>
2. 年初账面价值	<u>77,841,960</u>	<u>123,587,020</u>	<u>201,428,980</u>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生物资产(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生产性生物资产并无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15.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土地使用权 人民币元	软件使用权 人民币元	商标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491,490,069	52,435,669	15,442,065	559,367,803
2. 本年增加金额				
(1) 购置	4,284,653	330,511	369,910	4,985,074
(2) 在建工程转入	-	20,142,179	-	20,142,179
(3) 企业合并增加(附注七 1)	25,956,417	758,395	143,890,533	170,605,345
3. 年末余额	521,731,139	73,666,754	159,702,508	755,100,401
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56,803,430	12,548,283	6,201,010	75,552,723
2. 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10,744,342	8,968,458	4,385,981	24,098,781
3. 年末余额	67,547,772	21,516,741	10,586,991	99,651,504
三、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454,183,367	52,150,013	149,115,517	655,448,897
2. 年初账面价值	434,686,639	39,887,386	9,241,055	483,815,080

(2) 土地使用权按所在地区及年限分析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位于中国境内(50 年以内)	428,226,950	434,686,639
位于中国境外(50 年以上)	25,956,417	-
	454,183,367	434,686,639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土地使用权人民币 25,956,417 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无), 系智利魔狮集团持有的依据智利相关法律规定拥有的永久土地产权, 无需进行摊销。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有使用寿命不确定商标人民币 143,890,533 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无), 系智利魔狮集团持有的商标。商标的可收回金额按照商标权单项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管理层根据最近期的财务预算假设编制未来 5 年 (“预算期”) 的现金流量预测, 并推算 5 年之后 (“推算期”) 的现金流量。现金流量预测所用的折现率是 9.6%。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一项关键假设是预算期的收入增长率, 该收入增长率系根据行业及智利魔狮集团的预期增长率计算。推算期收入增长率均为 3%。本集团判断商标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其进行减值测试, 管理层认为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15. 无形资产 - 续

上述假设的任何合理变化均不会导致该等商标权单项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合计超过其可收回金额。

基于减值测试结果，管理层认为，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商标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所有权受限制的无形资产净值为人民币 164,051,996 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5,937,719 元)，详见附注六 50。

16.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Etablissements Rouillet Fransac (“法国商贸”)	13,112,525	-	-	13,112,525
Dicot Partners, S.L (“爱欧集团”)	92,391,901	-	-	92,391,901
Societe Civile Agricole Du Chateau De Mirefleurs (“蜜合花”)	15,761,440	-	-	15,761,440
智利魔狮集团	-	6,870,115	-	6,870,115
合计	121,265,866	6,870,115	-	128,135,981

本集团于 2013 年 12 月收购法国商贸，形成商誉人民币 13,112,525 元，于 2015 年 9 月收购爱欧集团，形成商誉人民币 92,391,901 元，于 2016 年 1 月收购蜜合花，形成商誉人民币 15,761,440 元，于 2017 年 7 月收购智利魔狮集团，形成商誉人民币 6,870,115 元，已分配至相关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管理层根据最近期的财务预算假设编制未来 5 年 (“预算期”) 的现金流量预测，并推算 5 年之后 (“推算期”) 的现金流量。法国商贸，爱欧集团，蜜合花及智利魔狮集团计算可收回金额所用的折现率分别为 10.3%，8.5%，10.3% 及 9.6% (2016 年：10.3%，8.5%，10.3% 及不适用)。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一项关键假设是预算期的收入增长率，该收入增长率系根据行业及各资产组的预期增长率计算，法国商贸，爱欧集团，蜜合花及智利魔狮的推算期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2%，2%，2%，3% (2016 年：2%，2%，2% 及不适用)。管理层认为上述假设的任何合理变化均不会导致该等子公司的账面价值合计超过其可收回金额。

基于减值测试结果，管理层认为，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商誉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17. 长期待摊费用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摊销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土地租赁费	57,846,986	-	(1,481,601)	56,365,385
征地费	45,192,900	-	(1,216,864)	43,976,036
绿化费	54,460,971	80,459,434	(9,292,071)	125,628,334
装修费	1,091,579	244,847	(463,163)	873,263
其他	3,613,793	1,010,302	(1,457,882)	3,166,213
	<u>162,206,229</u>	<u>81,714,583</u>	<u>(13,911,581)</u>	<u>230,009,231</u>

注：本期绿化费增加为从在建工程转入长期待摊费用绿化费金额为人民币 80,459,434 元，详见附注六 13。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并非是由隶属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因此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并未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人民币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人民币元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人民币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人民币元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18,591,681	154,647,920	676,375,006	169,093,751
未支付奖金	94,462,722	23,671,611	154,895,784	38,723,946
辞退福利	27,980,857	6,995,214	13,115,948	3,278,987
资产减值准备	25,595,392	6,398,848	31,426,756	7,856,689
可抵扣亏损	345,639,059	88,584,337	176,273,380	44,068,345
递延收益	109,797,054	24,285,203	112,939,126	25,230,521
资产评估减值	684,622	184,848	-	-
预提促销费用	13,413,655	3,353,415	30,739,192	7,684,798
	<u>1,236,165,042</u>	<u>308,121,396</u>	<u>1,195,765,192</u>	<u>295,937,037</u>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人民币元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人民币元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人民币元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人民币元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资产评估增值	<u>89,316,823</u>	<u>24,264,203</u>	<u>90,877,162</u>	<u>24,908,410</u>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续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可抵扣亏损	150,320,039	135,957,25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2019 年	7,311,273	7,311,273
2020 年	45,960,766	45,960,766
2021 年	82,685,213	82,685,213
2022 年	14,362,787	-
	<u>150,320,039</u>	<u>135,957,252</u>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应收生物资产转让款	-	17,352,239
	<u>-</u>	<u>17,352,239</u>

20. 短期借款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信用借款	648,494,624	631,655,938
抵押借款	65,939,662	30,732,944
	<u>714,434,286</u>	<u>662,388,882</u>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20. 短期借款 - 续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均为银行借款，其明细列示如下：

	借款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利率性质	合同借款利率 %	年末借款利率 %
信用借款(人民币)	600,000,000	1.0000	600,000,000	浮动	1 年 LPR - 0.39 (注 1)	3.92
信用借款(欧元)	991,759	7.8023	7,738,003	固定	1.00~4.42	1.00~4.42
信用借款(欧元)	198,841	7.8023	1,551,421	浮动	2.10 + Euribor (注 2)	1.77
信用借款(美元)	6,000,000	6.5342	39,205,200	固定	3.00	3.00
抵押借款(欧元)	5,938,898	7.8023	46,337,062	固定	0.50~0.95	0.50~0.95
抵押借款(美元)	3,000,000	6.5342	19,602,600	固定	3.50~3.64	3.50~3.64
			714,434,286			

注 1：LPR 为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基础利率。

注 2：Euribor 为欧元银行同业拆借利率。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抵押借款为 Hacienda y Vinedos Marques del Atrio, S.L.U. (“爱欧公爵公司”)向 Banco de Sabadell, S.A. 等银行办理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借款欧元 5,938,898 元(折合人民币 46,337,062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0,732,944 元)，智利魔狮集团以固定资产比索 3,242,627,000 元(折合人民币 34,390,191 元)向 BBVA 银行抵押借入的借款美元 3,000,000 元(折合人民币 19,602,6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21. 应付票据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银行承兑汇票	-	38,900,000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22.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1 年以内	664,020,176	544,128,280
1 至 2 年	2,051,592	1,103,039
2 至 3 年	371,111	-
	666,442,879	545,231,319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23. 预收款项

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1 年以内	340,025,690	419,382,071
1 至 2 年	7,072,254	2,046,166
2 至 3 年	381,463	108,748
3 年以上	3,414,749	3,709,436
	<u>350,894,156</u>	<u>425,246,421</u>

24.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短期薪酬	193,300,619	439,517,529	(450,272,864)	182,545,28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167	49,975,671	(49,692,745)	298,093
辞退福利	13,115,948	27,677,115	(12,812,206)	27,980,857
	<u>206,431,734</u>	<u>517,170,315</u>	<u>(512,777,815)</u>	<u>210,824,234</u>

(2) 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如下: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工资、奖金	197,486,176	390,256,786	(402,728,644)	185,014,318
职工福利费	622,735	14,139,321	(12,645,581)	2,116,475
社会保险费	257,249	20,336,922	(20,069,855)	524,316
其中: 医疗保险费	257,249	18,018,716	(17,751,649)	524,316
工伤保险费	-	1,499,042	(1,499,042)	-
生育保险费	-	819,164	(819,164)	-
住房公积金	37,672	10,993,230	(10,991,646)	39,25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93,009	3,304,360	(3,837,138)	2,060,231
合计	<u>200,996,841</u>	<u>439,030,619</u>	<u>(450,272,864)</u>	<u>189,754,596</u>
减: 划分到非流动负债部分	<u>7,696,222</u>			<u>7,209,312</u>
短期薪酬部分	<u>193,300,619</u>			<u>182,545,284</u>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24. 应付职工薪酬 - 续

(3) 设定提存计划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基本养老保险费	14,978	48,834,066	(48,551,453)	297,591
失业保险费	189	1,141,605	(1,141,292)	502
	<u>15,167</u>	<u>49,975,671</u>	<u>(49,692,745)</u>	<u>298,093</u>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分别按员工上期平均收入的 12%-32%及 0.5%-3%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本集团本年应分别向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计划缴存费用人民币 48,834,066 元及人民币 1,141,605 元(2016 年：人民币 38,404,278 元及人民币 1,663,062 元)。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有人民币 297,591 元及人民币 502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978 元及人民币 189 元)的应缴存费用是于本报告期间到期而未支付给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计划的。有关应缴存费用已于报告期后支付。

25. 应交税费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增值税	35,681,696	23,496,328
消费税	44,961,022	30,361,471
企业所得税	38,834,293	69,388,730
城镇土地使用税	2,645,687	2,651,262
个人所得税	7,805,917	7,811,30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669,280	4,248,115
房产税	4,647,644	1,071,223
其他	4,848,617	5,014,170
	<u>145,094,156</u>	<u>144,042,600</u>

26. 递延收益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政府补助		
流动负债部分	16,878,199	11,163,883
非流动负债部分	92,918,855	101,775,243
	<u>109,797,054</u>	<u>112,939,126</u>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26. 递延收益 - 续

政府补助项目如下：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新增 补助金额 人民币元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 入/其他收益金额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人民币元
葡萄原酒酿造项目	6,174,300	-	(1,434,900)	4,739,400	与资产相关
石河子酒庄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奖励	11,556,600	-	(2,280,000)	9,276,600	与资产相关
新疆产业振兴与技术改造项目	18,486,000	-	(1,422,000)	17,064,000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配套专项补助	-	5,300,000	-	5,300,000	与资产相关
宁夏产业振兴与技术改造项目	4,381,000	-	(3,295,000)	1,086,000	与资产相关
酿酒葡萄补贴款	376,000	-	(376,000)	-	与收益相关
现代农业生产葡萄发展补贴	259,200	-	(259,200)	-	与收益相关
旅游宣传项目	-	600,000	(600,000)	-	与收益相关
现代服务业专项	-	500,000	(500,000)	-	与收益相关
旅游发展基金补助项目	-	500,000	-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场营销奖励	-	500,000	(500,000)	-	与收益相关
扶持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	10,200,000	-	10,200,000	与收益相关
(桓仁)葡萄酒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4,000,000	-	(400,000)	3,600,000	与资产相关
酒类电子追溯体系项目	3,859,365	-	(667,054)	3,192,311	与资产相关
密云县委员会宣传部划款	1,777,890	-	(888,945)	888,945	与资产相关
葡萄酒产业发展项目	930,000	-	(186,000)	744,000	与资产相关
半岛蓝色经济区建设项目	10,000,000	-	(2,000,000)	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家 863 计划科研经费补贴	343,090	-	(343,090)	-	与收益相关
信息化系统建设工程技改项目	4,060,000	-	(580,000)	3,480,000	与资产相关
两化融合项目补贴	28,800	-	(28,800)	-	与收益相关
跨境电商项目	1,485,797	-	(783,182)	702,615	与收益相关
红酒酚类物质研究项目	295,601	-	(11,000)	284,601	与收益相关
葡萄基地建设项目	1,040,000	-	(520,000)	520,000	与资产相关
水污染治理项目款	133,733	300,000	(113,601)	320,132	与收益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468,750	500,000	(125,000)	1,843,750	与资产相关
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41,000,000	-	(4,100,000)	36,900,000	与资产相关
经济节能技术改造项目补贴	1,283,000	-	(128,300)	1,154,7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12,939,126	18,400,000	(21,542,072)	109,797,054	
减：划分为流动负债部分	11,163,883			16,878,199	
非流动负债部分	101,775,243			92,918,855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将预计未来一年内计入当期损益的递延收益计入流动负债，将预计未来一年后计入当期损益的递延收益计入非流动负债。

27.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应付经销商押金	139,710,963	128,539,352
应付设备款工程款	130,706,777	77,261,072
应付运输费	27,847,092	36,690,764
应付总公司商标使用费	77,208,929	78,572,540
应付广告费	118,834,960	79,414,075
预提促销费用	13,413,655	30,739,192
少数股东增资款	-	29,847,320
员工保证金	13,327,132	16,296,186
应付供应商押金	3,082,595	2,206,379
应付承包费	38,070,571	31,011,929
其他	40,761,645	35,726,501
	<u>602,964,319</u>	<u>546,305,310</u>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应付金额 人民币元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晴朗生态农业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北京晴朗")	16,461,930	承包费未完成结算
烟台德安投资有限公司("烟台德安")	6,708,174	承包费未完成结算
	<u>23,170,104</u>	

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6,954,827	59,799,09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4,000,000	12,000,000
	<u>110,954,827</u>	<u>71,799,093</u>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见附注六 2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详见附注六 30。

29. 长期借款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信用借款	68,182,310	40,304,811
抵押借款	6,693,544	8,835,744
担保借款	81,250,000	-
	<u>156,125,854</u>	<u>49,140,555</u>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明细列示如下：

	借款金额 人民币元	汇率	金额 人民币元	利率性质	借款利率 %	年末借款利率 %	一年内到期 的借款	一年以后到期 的借款
担保借款(人民币)(注)	100,000,000	1.0000	100,000,000	浮动	5 年 LPR 的 90%	4.2818	281,750,000	81,250,000
信用借款(欧元)	15,838,703	7.8023	123,578,309	固定	1.00-2.53	1.00-2.53	55,395,999	68,182,310
抵押借款(欧元)(注)	1,217,894	7.8023	9,502,372	固定	1.80	1.80	2,808,828	6,693,544
			<u>233,080,681</u>				<u>76,954,827</u>	<u>156,125,854</u>

注：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担保借款为本公司为研发公司信用担保借入的长期借款 100,000,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抵押借款为爱欧公爵公司以固定资产欧元 4,264,170 元(折合人民币 33,270,334 元)向 Popular Español 抵押借入的欧元 1,217,894 元(折合人民币 9,502,372 元)的借款(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7,517,168 元)。

30. 长期应付款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农发基金")	<u>259,000,000</u>	<u>293,000,000</u>

农发基金于 2016 年向研发公司投资人民币 305,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 37.9%。根据投资协议约定，农发基金分 10 年收回投资基金，按年获取固定收益，为剩余本金的 1.2%。农发基金除上述固定收益外，不再享有研发公司的其他利润或承担研发公司的损失，因此，农发基金对研发公司的投资虽然名义上是股权投资，但实际上是债权投资(财政贴息贷款)。本集团将农发基金的投资作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长期应付款，2017 年本集团归还本金人民币 12,000,000 元。抵押及质押资产详见附注六 50。

长期应付款金额 人民币元	投资收益率	投资日期	归还终止日期	一年内到期部分 人民币元	一年以后到期部分 人民币元	抵押及质押资产
77,000,000	1.2%	2016 年 1 月 12 日	2025 年 12 月 24 日	10,000,000	67,000,000	货币资金及无形资产
198,000,000	1.2%	2016 年 2 月 29 日	2026 年 2 月 28 日	22,000,000	176,000,000	货币资金，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18,000,000	1.2%	2016 年 6 月 16 日	2026 年 5 月 22 日	2,000,000	16,000,000	货币资金
<u>293,000,000</u>				<u>34,000,000</u>	<u>259,000,000</u>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应付职工薪酬	7,209,312	7,696,222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为从本公司销售经理以上级别员工年终奖金中按一定比例扣除的工作责任保证金，预计于 2019 年至 2021 年发放。

32. 股本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453,460,800	-	-	453,460,800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232,003,200	-	-	232,003,200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及股份总额合计	685,464,000	-	-	685,464,000

33. 资本公积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股本溢价	560,038,853	-	-	560,038,853
其他	5,916,588	-	-	5,916,588
合计	565,955,441	-	-	565,955,441

34. 其他综合收益

2017 年

	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东	年末余额
			减：上年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本年转入损益	减： 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所有者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5,259,014)	9,863,872	-	-	8,368,254	1,495,618	3,109,240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259,014)	9,863,872	-	-	8,368,254	1,495,618	3,109,240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35. 盈余公积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法定盈余公积	342,732,000	-	-	342,732,000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由于本公司的盈余公积余额已经达到注册资本的 50%，所以本年未计提盈余公积。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36. 未分配利润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6,620,118,562	5,980,390,07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1,695,056	982,460,488
减：应付普通股现金股利	(342,732,000)	(342,732,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7,309,081,618	6,620,118,562

(1) 子公司已提取的盈余公积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分配利润余额中包括子公司已提取的盈余公积为人民币 51,994,942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1,360,640 元)。

(2) 本年度股东大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

本公司根据 2017 年 6 月 15 日的股东大会决议，分配上一年度股利。以已发行股本 685,464,000 股计算，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5.0 元（含税），共计现金股利人民币 342,732,000 元。

(3) 资产负债表日后决议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公司根据 2018 年 4 月 19 日董事会通过的决议，2017 年度拟按已发行股本 685,464,000 股计算，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5.0 元(含税)，共计现金股利人民币 342,732,000 元。上述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37. 营业收入及成本

营业收入：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主营业务收入	4,856,168,699	4,646,909,704
其他业务收入	76,376,530	70,686,768
	<u>4,932,545,229</u>	<u>4,717,596,472</u>

营业成本：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主营业务成本	1,645,690,616	1,552,022,043
其他业务成本	25,901,663	23,748,936
	<u>1,671,592,279</u>	<u>1,575,770,979</u>

本集团主营业务收入为葡萄酒、白兰地、香槟酒销售收入，2017 年占比逾 91%（2016 年：逾 94%）的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中国境内。

38. 税金及附加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消费税	177,879,324	161,411,393
营业税	-	1,358,4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247,915	46,375,109
教育费附加	35,831,575	33,975,886
房产税	23,113,211	8,221,152
土地使用税	11,874,984	9,146,595
印花税	3,945,731	2,659,421
其他	5,359,283	6,568,676
	<u>310,252,023</u>	<u>269,716,646</u>

计缴标准参见附注五税项。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39. 销售费用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广告推广费	560,533,714	536,552,061
工资及福利费	272,148,620	258,845,366
运输费	139,218,637	135,375,515
商标使用费	72,838,612	74,125,038
仓储租赁费	53,075,132	73,141,275
折旧费	34,963,089	29,477,270
劳务费	29,744,563	29,411,296
差旅费	27,709,534	27,589,397
水电气费	11,247,163	8,160,610
保安保洁费	9,020,885	4,244,698
包装费	7,163,930	5,651,814
税金	6,771,337	4,418,811
办公邮电费	6,165,561	6,166,163
业务招待费	4,403,750	3,871,778
低值易耗品摊销	4,028,573	2,039,574
装修费	463,163	25,292,999
其他	33,026,180	28,897,003
	<u>1,272,522,443</u>	<u>1,253,260,668</u>

40. 管理费用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工资及福利费	106,342,126	98,464,931
折旧费用	71,558,307	45,605,723
承包费	21,162,623	20,635,049
修理费	21,665,024	18,625,443
办公费	22,173,925	15,829,574
摊销费用	22,438,364	14,795,181
租赁费	12,414,249	10,702,734
服务费	12,118,257	5,194,426
绿化费	10,667,941	11,509,618
保安保洁费	6,317,723	5,889,095
业务招待费	5,470,001	7,253,858
差旅费	4,747,256	4,961,661
其他税金	288,907	10,169,607
消防费	-	10,923,600
其他	23,417,255	29,223,048
	<u>340,781,958</u>	<u>309,783,548</u>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41. 财务费用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利息收入	(9,168,772)	(15,397,901)
汇兑(收益)损失	(182,610)	7,632,532
利息支出	32,233,729	30,120,902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6,138,242	2,289,723
银行手续费	1,846,154	1,903,049
	<u>18,590,259</u>	<u>21,968,859</u>

42. 资产减值损失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存货跌价损失	7,938,748	3,279,266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354,805	-
	<u>8,293,553</u>	<u>3,279,266</u>

43. 其他收益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u>与资产/收益相关</u>
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4,100,000	-	与资产相关
宁夏产业振兴与技术改造项目	3,295,000	-	与资产相关
固定资产投资奖励	2,280,000	-	与资产相关
半岛蓝色经济区建设专项	2,000,000	-	与资产相关
其他	6,352,199	-	与资产相关
税收返还	17,765,560	-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0,245,625	-	与收益相关
	<u>46,038,384</u>	<u>-</u>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44. 营业外收入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人民币元
政府补助	1,600,000	49,130,643	1,600,000
罚款净收入	7,993,571	2,617,684	7,993,571
其他	7,637,156	3,265,987	7,637,156
	<u>17,230,727</u>	<u>55,014,314</u>	<u>17,230,727</u>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如下：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与资产/收益相关
重大建设项目扶持资金	-	7,040,888	与资产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	4,138,304	与资产相关
税收返还	-	17,860,5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600,000	20,090,951	与收益相关
	<u>1,600,000</u>	<u>49,130,643</u>	

45. 营业外支出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人民币元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347,528	618,190	347,528
对外捐赠	294,899	305,080	294,899
其他	989,049	303,429	989,049
	<u>1,631,476</u>	<u>1,226,699</u>	<u>1,631,476</u>

46. 所得税费用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当期所得税费用	330,784,002	360,001,766
递延所得税费用	7,350,243	(2,972,320)
	<u>338,134,245</u>	<u>357,029,446</u>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46. 所得税费用 - 续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利润总额	1,371,927,763	1,337,618,840
按法定税率 25% 计算的税项 (2016 年度：25%)	342,981,941	334,404,710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459,223)	(7,350,239)
免税优惠的影响	(141,598)	-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负债余额的变化	(1,342,916)	(1,992,564)
本期末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590,697	20,671,303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157,735)	-	-
转回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	2,895,497
不可抵扣的费用	7,550,095	6,892,488
其他	1,112,984	1,508,251
按本集团实际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u>338,134,245</u>	<u>357,029,446</u>

47.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收益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年净利润	<u>1,031,695,056</u>	<u>982,460,488</u>
股份		
本公司发行在外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u>685,464,000</u>	<u>685,464,000</u>
基本每股收益	<u>1.51</u>	<u>1.43</u>

本公司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于资产负债表日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期间内未发生导致发行在外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数量变化的事项。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48.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政府补贴收入	20,930,752	19,347,985
利息收入	3,839,079	2,808,735
罚款净收入	7,993,571	2,617,684
收回应付票据存出保证金	46,900,000	38,130,000
其他	5,573,503	3,803,461
	<u>85,236,905</u>	<u>66,707,865</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销售费用	956,902,163	942,936,949
管理费用	107,905,766	113,297,901
应付票据存出保证金	8,000,000	47,030,000
其他	2,103,059	2,449,673
	<u>1,074,910,988</u>	<u>1,105,714,523</u>

(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经营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取得智利魔狮集团支付的投资款	318,867,650	-
减：智利魔狮集团收购日货币资金	15,071,107	-
取得蜜合花支付的投资款	-	3,540,923
减：蜜合花收购日货币资金	-	1,779
	<u>303,796,543</u>	<u>3,539,144</u>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48.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 续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质押借款保证金及利息	-	135,584,347
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800,000	43,783,000
研发公司长期借款质押定期存款	46,100,000	-
研发公司质押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1,030,804	1,110,240
	<u>52,930,804</u>	<u>180,477,587</u>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研发公司长期借款质押定期存款	<u>61,700,000</u>	<u>20,000,000</u>

4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33,793,518	980,589,394
加：资产减值损失	8,293,553	3,279,266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590,610	-
固定资产折旧	250,264,403	197,779,010
无形资产摊销	24,098,781	18,955,762
生物资产的折旧	10,160,981	6,251,91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911,581	41,685,9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	222,586	(14,719)
财务费用	22,381,504	25,919,56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	13,315,979	6,469,619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减少	(5,965,736)	(9,441,939)
存货的(增加)减少	(138,995,031)	18,897,98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80,593,570)	(737,321,19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增加	(78,236,132)	336,861,3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973,243,027</u>	<u>889,911,970</u>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4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续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140,493,507	503,817,808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货币资金年末余额	1,402,522,509	1,391,517,607
减：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	2,645,410	2,711,926
受到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	123,987,825	128,863,377
存款期为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95,000,000	3,000,000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0,889,274	1,256,942,304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现金	1,180,889,274	1,256,942,304
其中：库存现金	136,973	117,5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80,752,301	1,256,824,797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0,889,274	1,256,942,304

5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货币资金	126,633,235	131,575,303
应收账款	46,337,062	30,732,944
固定资产	145,009,923	68,658,094
无形资产	164,051,996	145,937,719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5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 续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研发公司质押定期存款	61,700,000	46,100,000
应付票据存出保证金	-	38,900,000
信用证存出保证金	57,946,190	25,694,735
支付宝账户余额	4,317,635	18,118,441
单位住房基金	2,645,410	2,711,926
单位卡保证金	14,000	50,201
工行平台保证金	10,000	-
合计	<u>126,633,235</u>	<u>131,575,303</u>

其中，人民币 4,317,635 元为支付宝账户货款冻结余额，15 天后解冻。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应收账款为爱欧公爵公司向 Banco de Sabadell, S. A. 等银行办理的保理业务的应收账款欧元 5,938,898 元（折合人民币 46,337,062 元）。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明细如下：

公司	受限制原因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本公司	长期应付款抵押物	36,349,289
销售公司	长期应付款抵押物	41,000,106
爱欧公爵公司	长期借款抵押物	33,270,337
智利魔师集团	短期借款抵押物	34,390,191
合计		<u>145,009,923</u>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明细如下：

公司	受限制原因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本公司	长期应付款抵押物	52,720,912
研发公司	长期应付款抵押物	111,331,084
合计		<u>164,051,996</u>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5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集团位于中国境内实体的外币性货币性项目如下：

	<u>年末外币余额</u>	<u>折算汇率</u>	<u>年末折算 人民币余额</u>
货币资金			
其中：欧元	127	7.8023	991
港币	219	0.8359	183
美元	4,458,159	6.5342	29,130,503
	<u> </u>	<u> </u>	<u> </u>

(2) 境外经营实体

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为记账本位币，爱欧公爵公司和 Francs Champs Participations SAS（“法尚控股”）的记账本位币均为欧元，智利魔狮集团的记账本位币为智利比索。境外子公司外币性资产或负债明细如下：

	<u>年末外币余额</u>	<u>折算汇率</u>	<u>年末折算 人民币余额</u>
货币资金			
其中：欧元	152,451	7.8023	1,189,468
美元	874,394	6.5342	5,713,465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9,000,000	6.5342	58,807,800
	<u> </u>	<u> </u>	<u> </u>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确定的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人民币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人民币
Viña Indómita, S.A. Viña Dos Andes, S.A. Bodegas Santa Alicia SpA	2017年 7月1日	40,110,000 美元	100% 100% 100%	购买	2017年7月1日	本集团于购买日取得对被合并方的控制权	157,953,467	28,791,684

其他说明：

根据本公司与 LAMBO SpA("LAMBO")于 2017 年 5 月 11 日签署的《股东间协议》及《价格调整协议》，双方共同出资美元 47,190,000 元(折合人民币 322,644,840 元)合资设立 Indomita WineCompany Chile, SpA(智利魔狮葡萄酒简式股份公司，“魔狮葡萄酒”)。其中本公司出资美元 40,110,000 元(折合人民币 274,248,114 元)，持有魔狮葡萄酒 85% 股权。魔狮葡萄酒成立后作为受让方，出资美元 47,190,000 元(折合人民币 318,867,650 元)收购 LAMBO 下属的智利魔狮集团 100% 股权。本集团于 2017 年 7 月 1 日完成了股权转让，取得了对智利魔狮集团财务和经营决策的控制权。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智利魔狮集团 人民币元
现金	318,867,650
合并成本合计	318,867,65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价值份额	311,997,535
商誉	<u>6,870,115</u>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 续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续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智利魔狮集团	
	购买日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购买日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资产		
货币资金	15,071,107	15,071,107
应收账款	77,173,885	77,173,885
其他应收款	12,149,546	12,149,546
存货	93,948,023	93,948,023
固定资产	89,086,462	69,377,096
无形资产	170,605,345	27,264,647
生产性生物资产	1,413,595	2,109,8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500,338	25,312,357
资产合计	484,948,301	322,406,482
负债		
短期借款	61,998,579	61,998,579
应付账款	89,556,186	89,556,186
其他应付款	8,750,612	8,750,612
应交税费	1,969,430	1,969,430
应付职工薪酬	5,354,430	5,354,4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21,529	-
负债合计	172,950,766	167,629,237
净资产	311,997,535	154,777,245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取得的净资产	311,997,535	154,777,245

2.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新设子公司)

被投资单位全称	注册成立日期及地点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烟台张裕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 (“葡萄酒销售公司”)*	2017年1月18日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周洪江	销售	人民币5,000,000元	批发和零售业	91370600MA3D591TXW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新疆天珠(a)	中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	中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	制造业	6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法国商贸	法国干邑市	法国干邑市	贸易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蜜合花	法国波尔多	法国波尔多	贸易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爱欧公爵公司(b)	西班牙内瓦拉省	西班牙内瓦拉省	销售	75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魔狮葡萄酒(c)	智利圣地亚哥	智利圣地亚哥	销售	85	-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北京张裕酒业营销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配售”)	中国北京市	中国北京市	销售	100	-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烟台麒麟包装有限公司(“麒麟包装”)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制造业	100	-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烟台张裕卡斯特酒庄有限公司(“张裕酒庄”)(d)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制造业	70	-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张裕(泾阳)葡萄酒有限公司(“泾阳酿酒”)	中国陕西省咸阳市	中国陕西省咸阳市	制造业	90	1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烟台张裕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销售公司”)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销售	100	-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廊坊开发区卡斯特-张裕销售有限公司(“廊坊卡斯特”)(e)	中国河北省廊坊市	中国河北省廊坊市	制造业	39	1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张裕(泾阳)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泾阳销售”)	中国陕西省咸阳市	中国陕西省咸阳市	销售	10	9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廊坊张裕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廊坊销售”)	中国河北省廊坊市	中国河北省廊坊市	销售	10	9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上海张裕酒业营销有限公司(“上海营销”)	中国上海市	中国上海市	销售	30	7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北京张裕爱斐堡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农业开发”)	中国北京市密云县	中国北京市密云县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北京张裕爱斐堡国际酒庄有限公司(“北京酒庄”)(f)	中国北京市	中国北京市	制造业	90	-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烟台张裕酒业销售有限公司(“酒业销售”)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销售	90	1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烟台张裕先锋国际酒庄有限公司(“先锋国际”)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销售	70	3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杭州昌裕酒业有限公司(“杭州昌裕”)	中国浙江省杭州市	中国浙江省杭州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宁夏种植	中国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	中国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	种植业	100	-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桓仁张裕葡萄酒民族酒业有限公司(“民族酒业”)	中国辽宁省本溪市	中国辽宁省本溪市	销售	100	-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辽宁张裕冰酒庄有限公司(“冰酒庄”)(g)	中国辽宁省本溪市	中国辽宁省本溪市	制造业	51	-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烟台开发区张裕商贸有限公司(“开发区商贸”)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深圳张裕酒业营销有限公司(“深圳营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烟台福山区张裕商贸有限公司(“福山商贸”)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北京张裕爱斐堡国际会议中心有限公司(“会议中心”)	中国北京市密云县	中国北京市密云县	服务业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北京张裕爱斐堡旅游文化有限公司(“爱斐堡旅游”)	中国北京市密云县	中国北京市密云县	旅游业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张裕(宁夏)葡萄酒有限公司(“宁夏酿酒”)	中国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	中国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	制造业	100	-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烟台张裕丁洛特酒庄有限公司(“丁洛特酒庄”)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批发零售	65	35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张裕(青铜峡)酒业销售有限公司(“青铜峡销售”)	中国宁夏回族自治区青铜峡市	中国宁夏回族自治区青铜峡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石河子酒庄	中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	中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	制造业	100	-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宁夏张裕摩塞尔十五世酒庄有限公司(“宁夏酒庄”)	中国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	中国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	制造业	100	-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陕西张裕瑞那城堡酒庄有限公司(“长安酒庄”)	中国陕西省咸阳市	中国陕西省咸阳市	制造业	100	-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研发中心(g)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制造业	63	-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张裕(桓仁)葡萄酒有限公司(“桓仁酿酒”)	中国辽宁省本溪市	中国辽宁省本溪市	葡萄酒酿造项目筹建	100	-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新疆张裕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新疆销售”)	中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	中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新疆张裕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新疆酿酒”)	中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	中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	制造业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宁夏张裕商贸有限公司(“宁夏商贸”)	中国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	中国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陕西张裕瑞那酒业销售有限公司(“陕西销售”)	中国陕西省咸阳市	中国陕西省咸阳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蓬莱张裕酒业销售有限公司(“蓬莱酒业”)	中国山东省蓬莱市	中国山东省蓬莱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莱州张裕酒业销售有限公司(“莱州销售”)	中国山东省莱州市	中国山东省莱州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法尚控股	法国干邑市	法国干邑市	投资贸易	100	-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兰州张裕酒业营销(“兰州销售”)	中国甘肃省兰州市	中国甘肃省兰州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北京张裕商贸有限公司(“北京商贸”)	中国北京市	中国北京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天津张裕先锋酒类销售有限公司(“天津先锋”)	中国天津市	中国天津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福州市张裕先锋酒业有限公司(“福州先锋”)	中国福建省福州市	中国福建省福州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南京张裕先锋酒业有限公司(“南京先锋”)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咸阳张裕先锋酒水销售有限公司(“咸阳先锋”)	中国陕西省咸阳市	中国陕西省咸阳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沈阳张裕先锋酒业有限公司(“沈阳先锋”)	中国辽宁省沈阳市	中国辽宁省沈阳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济南张裕先锋酒业有限公司(“济南先锋”)	中国山东省济南市	中国山东省济南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上海张裕先锋酒业有限公司(“上海先锋”)	中国上海市	中国上海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抚州张裕先锋酒业有限公司(“抚州先锋”)	中国江西省抚州市	中国江西省抚州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石家庄张裕先锋酒类销售有限公司(“石家庄先锋”)	中国河北省石家庄市	中国河北省石家庄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杭州裕锋贸易有限公司(“杭州裕锋”)	中国浙江省杭州市	中国浙江省杭州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吉林省张裕先锋酒业有限公司(“吉林先锋”)	中国吉林省长春市	中国吉林省长春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北京张裕先锋酒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先锋”)	中国北京市	中国北京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哈尔滨市张裕先锋酒业销售有限公司(“哈尔滨先锋”)	中国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中国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湖南张裕先锋酒业有限公司(“湖南先锋”)	中国湖南省长沙市	中国湖南省长沙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银川张裕先锋酒业有限公司(“银川先锋”)	中国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	中国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昆明张裕先锋酒业有限公司(“昆明先锋”)	中国云南省昆明市	中国云南省昆明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重庆张裕先锋酒类销售有限公司(“重庆先锋”)	中国重庆市	中国重庆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郑州张裕先锋酒业有限公司(“郑州先锋”)	中国河南省郑州市	中国河南省郑州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武汉张裕先锋酒业有限公司(“武汉先锋”)	中国湖北省武汉市	中国湖北省武汉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太原张裕先锋酒业有限公司(“太原先锋”)	中国山西省太原市	中国山西省太原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呼和浩特市张裕先锋酒业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先锋”)	中国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	中国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成都市张裕先锋酒业有限公司(“成都先锋”)	中国四川省成都市	中国四川省成都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南宁张裕先锋酒业有限公司(“南宁先锋”)	中国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中国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兰州张裕先锋酒业有限公司(“兰州先锋”)	中国甘肃省兰州市	中国甘肃省兰州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烟台富朗多进口酒销售有限公司(“烟台富朗多”)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合肥张裕先锋酒业有限公司(“合肥先锋”)	中国安徽省合肥市	中国安徽省合肥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乌鲁木齐张裕先锋酒业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先锋”)	中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	中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贵州张裕先锋酒业有限公司(“贵州先锋”)	中国贵州省贵阳市	中国贵州省贵阳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广州张裕先锋酒业有限公司(“广州先锋”)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葡萄酒销售公司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中国山东省烟台市	销售	100	-	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 (a) 新疆天珠为本公司通过并购取得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60%的股权。本公司以协议安排的方式对新疆天珠实现经营、投资及财务政策的完全控制权。该协议安排于 2017 年 8 月 6 日到期。新疆天珠的少数股东自协议安排到期后，正常享有/承担公司章程约定的各项股东权利/义务。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续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 续

- (b) 于 2016 年 9 月 12 日爱欧集团完成了内部重组，由爱欧公爵公司将爱欧集团及其子公司 Enotec S.L.，Hostaler I S.L.，Faustino Rivero Ulecia S.L. 吸收合并。重组完成后，爱欧公爵公司成为唯一存续公司。
- (c) 魔狮葡萄酒为本公司与 LAMBO 共同合资成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其中本公司出资美元 40,110,000 元（折合人民币 274,248,114 元）持有其 85% 的股权，LAMBO 出资美元 7,080,000 元（折合人民币 48,396,726 元）持有其 15% 的股权。
- (d) 张裕酒庄为本公司与外国投资者合资成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本公司持有其 70% 的股权。本公司以协议安排的方式对张裕酒庄实现经营、投资及财务政策的完全控制权。该协议安排将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到期。
- (e) 廊坊卡斯特为本公司与外国投资者合资成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其 49% 的股权。本公司以协议安排的方式对廊坊卡斯特实现经营、投资及财务政策的完全控制权。该协议安排将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到期。
- (f) 北京酒庄为本公司与烟台德安及北京晴朗合资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本期本公司对北京酒庄增资人民币 502,910,000 元，烟台德安及北京晴朗合计增资人民币 29,840,000 元。北京酒庄于 2017 年 12 月 22 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增资后，本公司持有其 90% 的股权。本公司以协议安排的方式对北京酒庄实现经营、投资及财务政策的完全控制权。该协议安排将于 2019 年 9 月 2 日到期。
- (g) 冰酒酒庄为本公司与外国投资者合资成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本公司持有其 51% 的股权。本公司以协议安排的方式对冰酒酒庄实现经营、投资及财务政策的完全控制权。该协议安排将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到期。
- (h) 研发公司为本公司与农发基金合资成立的合资经营企业，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其 63.1% 的股权。如附注六 30 所述，农发基金于 2016 年向研发公司投资人民币 305,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 37.9%。根据投资协议约定，农发基金分 10 年收回投资基金，按年获取固定收益，为剩余本金的 1.2%。农发基金除上述固定收益外，不再享有研发公司的其他利润或承担研发公司的损失，因此，农发基金对研发公司的投资虽然名义上是股权投资，但实际上是债权投资。本集团将农发基金的投资作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长期应付款。本公司以该等协议安排的方式对研发公司实现经营、投资及财务政策的完全控制权。该协议安排将于 2026 年 5 月 22 日到期。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续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配的股利	吸收少数股东的投资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新疆天珠	40%	(2,720,460)	-	-	53,373,452
爱欧公爵公司	25%	1,595,697	(668,124)	-	31,626,890
张裕酒庄	30%	-	-	-	12,365,016
廊坊卡斯特	51%	-	-	-	22,702,522
北京酒庄	10%	-	-	29,840,000	65,133,868
冰酒酒庄	49%	-	-	-	33,319,062
魔狮葡萄酒	15%	4,718,843	-	48,396,726	53,115,569
		<u>3,594,080</u>	<u>(668,124)</u>	<u>78,236,726</u>	<u>271,636,379</u>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见附注八 1。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新疆天珠	30,264,441	71,323,940	101,588,381	809,080	5,336,114	6,145,194	80,126,247	77,008,886	157,135,133	23,266,974	5,336,114	28,603,088
张裕酒庄	140,038,021	115,435,985	255,474,006	175,061,601	-	175,061,601	173,934,285	116,396,690	290,330,975	210,904,481	-	210,904,481
廊坊卡斯特	22,728,536	17,973,719	40,702,255	6,133,909	-	6,133,909	26,528,622	19,890,293	46,418,915	10,233,932	-	10,233,932
北京酒庄	214,079,274	481,668,050	695,747,324	73,963,043	-	73,963,043	88,294,417	502,368,404	590,662,821	431,222,472	888,945	432,111,417
冰酒酒庄	38,657,358	25,484,359	64,141,717	10,871,695	100,000	10,971,695	38,239,653	27,545,615	65,785,268	13,756,944	100,000	13,856,944
爱欧公爵公司	398,835,959	116,299,504	515,135,463	299,030,002	89,336,338	388,366,340	333,455,551	131,921,130	465,376,681	272,843,155	69,572,335	342,415,490
魔狮葡萄酒	175,669,256	305,664,706	481,333,962	122,023,764	5,206,406	127,230,17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亏损)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亏损)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新疆天珠	116,555,588	15,531,513	15,531,513	32,224,800	118,253,496	11,561,969	11,561,969	5,647,080
张裕酒庄	68,964,230	985,910	985,910	19,629,212	102,588,593	13,184,637	13,184,637	16,751,337
廊坊卡斯特	39,165,527	(1,616,638)	(1,616,638)	(1,554,380)	41,948,391	731,204	731,204	8,681,926
北京酒庄	145,103,200	17,475,647	17,475,647	49,964,881	178,662,315	29,417,483	29,417,483	55,561,102
冰酒酒庄	49,643,396	1,241,699	1,241,699	(1,748,535)	43,742,412	(5,895,304)	(5,895,304)	4,922,305
爱欧公爵公司	281,007,167	2,000,682	7,701,416	(32,148,326)	281,328,100	(7,484,378)	(8,473,348)	(28,411,777)
魔狮葡萄酒*	157,953,467	28,791,684	31,458,952	16,482,76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该等金额为购买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发生额。

九、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应付利息、长期应付款及长期借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续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1.1 市场风险

1.1.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欧元和美元有关，除本集团的下属境外子公司以欧元与智利比索进行采购和销售，以美元进行借款以及境内子公司欧元与美元存款外，本集团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为外币存款或借款余额外，本集团各实体的资产及负债均以其各自功能性货币结算。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货币资金(欧元)	1,190,459	566,182
货币资金(美元)	34,843,968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欧元)	-	29,227,200
短期借款(美元)	58,807,800	-

上述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外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境内各实体：

	汇率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利润的影响 人民币元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元	对利润的影响 人民币元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元
欧元	对人民币升值 5%	50	50	(1,433,051)	(1,433,051)
欧元	对人民币贬值 5%	(50)	(50)	1,433,051	1,433,051
美元	对人民币升值 5%	1,456,525	1,456,525	-	-
美元	对人民币贬值 5%	(1,456,525)	(1,456,525)	-	-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续

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 续

1.1 市场风险 - 续

1.1.1 外汇风险 - 续

境外各实体：

	汇率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利润的影响 人民币元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元	对利润的影响 人民币元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元
美元	对欧元升值 5%	52,695	52,695	-	-
美元	对欧元贬值 5%	(52,695)	(52,695)	-	-
美元	对智利比索升值 10%	(5,275,651)	(5,275,651)	-	-
美元	对智利比索贬值 10%	5,275,651	5,275,651	-	-
欧元	对智利比索升值 5%	58,350	58,350	-	-
欧元	对智利比索贬值 5%	(58,350)	(58,350)	-	-

注：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管理层预期欧元和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欧元兑美元汇率，欧元兑智利比索汇率变动为 5%，美元兑智利比索汇率变动为 10%。

1.1.2 利率风险 - 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货币资金和银行借款(详见附注六 1、附注六 20、附注六 28 和附注六 29)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假设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银行存款的利率风险并不重大，因此未在此披露对银行存款的利率敏感性分析。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浮动利率银行借款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利率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利润的影响 人民币元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元	对利润的影响 人民币元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元
银行借款	增加 50 个基点	(2,046,646)	(2,046,646)	(1,774,725)	(1,774,725)
银行借款	减少 50 个基点	2,046,646	2,046,646	1,774,725	1,774,725

注：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管理层预期银行浮动利率变动为 50 个基点。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续

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 续

1.2 信用风险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及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重大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集中风险按照客户/交易对手、地理区域进行管理。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 20.7%的应收账款来自本集团应收账款前五名欠款方(2016 年 12 月 31 日：26.3%)。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1.3 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非衍生金融负债

	1 个月以内 人民币元	1 至 3 个月 人民币元	3 至 12 个月 人民币元	1 至 5 年 人民币元	5 年以上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短期借款	2,472,728	51,052,400	686,717,082	-	-	740,242,210
应付账款	153,234,366	306,468,734	206,739,779	-	-	666,442,879
其他应付款	187,443,697	168,777,348	233,329,619	-	-	589,550,664
应付利息	771,250	-	-	-	-	771,250
长期借款	9,110,307	15,315,648	54,449,723	168,580,979	-	247,456,657
长期应付款	-	22,864,933	14,470,100	145,210,100	125,623,000	308,168,133
	<u>353,032,348</u>	<u>564,479,063</u>	<u>1,195,706,303</u>	<u>313,791,079</u>	<u>125,623,000</u>	<u>2,552,631,793</u>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续

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 续

1.4 公允价值披露 -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长期应付款	293,000,000	-	248,598,557	-	248,598,557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长期应付款外，财务报表中其他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人民币元	对本公司 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总公司	母公司	有限公司	烟台市	孙利强	制造业	50,000,000	50.4	50.4	265645824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对本公司持股/表决权比例于 2017 年度无变动。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

3.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烟台张裕酒文化博物馆有限公司(“酒文化博物馆”)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913706007582586548
烟台张裕国际葡萄酒城之窗有限公司(“酒城之窗”)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91370600672208146X
烟台神马包装有限公司(“神马包装”)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91370600553393350J
烟台中亚医药保健酒有限公司(“中亚医药”)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91370600726203923M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续

4.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方交易

采购商品情况表：

	<u>关联交易内容</u>	<u>2017 年</u> 人民币元	<u>2016 年</u> 人民币元
神马包装	采购商品	145,872,001	150,590,287
中亚医药	采购商品	9,279,380	12,567,066
酒文化博物馆	采购商品	6,336,832	10,210,089
酒城之窗	采购商品	2,756,050	2,032,847
		<u>164,244,263</u>	<u>175,400,289</u>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以协议价作为定价基础。

2017 年，本集团向关联方购买商品占集团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10.9%(2016 年：13.2%)。

销售商品情况表：

	<u>关联交易内容</u>	<u>2017 年</u> 人民币元	<u>2016 年</u> 人民币元
酒文化博物馆	出售商品	8,235,520	15,670,982
酒城之窗	出售商品	12,205,247	10,945,578
中亚医药	出售商品	2,035,003	3,387,900
神马包装	出售商品	1,634,883	1,496,669
		<u>24,110,653</u>	<u>31,501,129</u>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以协议价作为定价基础。2017 年，本集团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占集团销售总额的比例低于 1%(2016 年：低于 1%)。

(2) 关联方租赁情况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u>2017 年</u>	<u>租赁资产种类</u>	<u>租赁起始日</u>	<u>租赁终止日</u>	<u>年度确认的租赁费用</u> 人民币元
总公司	办公楼	2016 年 1 月 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692,724
总公司	办公楼、厂区	2017 年 1 月 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464,500
总公司	办公楼、厂区	2017 年 1 月 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4,393,500
				<u>7,550,724</u>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续

4. 关联交易情况 - 续

(2) 关联方租赁情况 - 续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 续

于 2016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与总公司订立了一项房屋租赁合同。根据此协议，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团向总公司租赁物业作为业务用途，年租金费用为人民币 1,692,724 元。该合同有效期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本集团需支付租赁费人民币 1,692,724 元(2016 年：人民币 1,692,724 元)予总公司。

于 2017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与总公司订立了一项房屋租赁合同。根据此协议，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团向总公司租赁物业作为业务用途，年租金费用为人民币 1,464,500 元。该合同有效期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本集团需支付租赁费人民币 1,464,500 元(2016 年：人民币 1,464,500 元)予总公司。

于 2017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与总公司订立了一项房屋租赁合同。根据此协议，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团向总公司租赁物业作为业务用途，年租金费用为人民币 4,393,500 元。该合同有效期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本集团需支付租赁费人民币 4,393,500 元(2016 年：人民币 4,393,500 元)予总公司。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以协议价作为定价基础。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2017 年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用 人民币元
神马包装	办公楼、厂区	2017 年 7 月 1 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	813,440

于 2017 年 7 月 1 日，本公司与神马包装订立了一项房屋租赁合同。根据此协议，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向神马包装出租物业作为业务用途，年租金收入为人民币 1,626,880 元。该合同有效期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度，本公司应收租赁费人民币 813,440 元(2016 年：无)。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以协议价作为定价基础。

(3) 其他主要的关联方交易

	关联方交易内容	注释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总公司	商标使用费	(a)	72,838,612	74,125,038
总公司	专利费	(b)	50,000	50,000
中亚医药	出售固定资产	(c)	3,934,643	411,407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以协议价作为定价基础。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续

4. 关联交易情况 - 续

(3) 其他主要的关联方交易 - 续

(a) 商标许可使用合同

于 1997 年 5 月 18 日，本公司与总公司订立了一项商标权许可使用合同。根据此协议，自 1997 年 9 月 18 日起，本公司可使用总公司向国家商标局注册的特定商标。本公司须按每年特定销售收入的 2% 支付商标使用费予总公司。该合同的有效期限至商标注册有效期结束。

于 2017 年，本集团支付关联方商标使用费占本集团商标使用费用的 100% (2016 年：100%)。

(b) 专利实施许可合同

于 2016 年 8 月 20 日，本公司与总公司签订了专利实施许可合同，须向总公司支付每年人民币 50,000 元的专利许可使用费，该合同有效期为 10 年。2017 年度，本公司需支付专利许可使用费人民币 50,000 元予总公司 (2016 年：人民币 50,000 元)。

于 2017 年，本集团支付给关联方专利费占本集团专利费 100% (2016 年比例：100%)。

(c) 出售固定资产

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本公司向中亚医药出售固定资产为人民币 3,934,643 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11,407 元)，占比 54.0% (2016 年 12 月 31 日：34.0%)。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0,309,409	9,166,918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应收账款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中亚医药	8,134,150	-	3,913,997	-
神马包装	1,342,348	-	50,700	-
酒城之窗	3,196,095	-	1,833,273	-
酒文化博物馆	34,280	-	876,724	-
	<u>12,706,873</u>	<u>-</u>	<u>6,674,694</u>	<u>-</u>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续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续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 续

以上应收关联方款项均不计利息，无抵押。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u>应付账款</u>	<u>年末余额</u> 人民币元	<u>年初余额</u> 人民币元
神马包装	52,403,056	59,058,023
中亚医药	2,051,991	4,328,184
酒文化博物馆	2,040,860	3,038,520
酒城之窗	1,485,766	619,578
	<u>57,981,673</u>	<u>67,044,305</u>
 <u>其他应付款</u>	 <u>年末余额</u> 人民币元	 <u>年初余额</u> 人民币元
总公司	77,208,929	78,572,540

以上应付关联方款项均不计利息，无抵押。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1) 资本承诺

	<u>年末余额</u> 人民币千元	<u>年初余额</u> 人民币千元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u>1,246,506</u>	<u>1,508,310</u>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 续

(2) 经营租赁承诺

作为承租人

重大经营租赁：根据与出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年末余额 人民币千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千元
1 年以内(含 1 年)	32,236	44,631
1 至 2 年(含 2 年)	19,116	20,262
2 至 3 年(含 3 年)	11,943	12,836
3 年以上	95,342	36,533
	158,637	114,262

作为出租人

	年末余额 人民币千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千元
1 年以内(含 1 年)	1,627	-
1 至 2 年(含 2 年)	1,627	-
2 至 3 年(含 3 年)	1,627	-
3 年以上	2,440	-
	7,321	-

2. 或有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并无需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公司根据 2018 年 4 月 19 日董事会通过的决议，2017 年度拟按已发行股本 685,464,000 股计算，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5.0 元(含税)，共计现金股利人民币 342,732,000 元。上述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2.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收购

被收购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确定的依据
Kilikanoon Estate Pty Ltd ("澳大利亚歌浓酒庄")	2018 年 1 月 18 日	20,605,000 澳元	80%	购买	2018 年 1 月 18 日	本公司于购买日取得对被合并方的控制权

其他说明：

根据本公司与澳大利亚歌浓酒庄的股东于 2017 年 12 月 5 日签署的《股权交割协议》，以澳元 20,605,000(折合人民币 105,926,184 元)收购澳大利亚歌浓酒庄的 80%股权。于 2018 年 1 月 18 日全部股权转让的先决条件已完成，本公司取得了对澳大利亚歌浓酒庄财务和经营政策的控制权。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澳大利亚歌浓酒庄 人民币元
现金	105,926,184
合并成本合计	105,926,184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暂估价值份额	70,131,290
暂定商誉	<u>35,794,894</u>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续

2.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 续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收购 - 续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澳大利亚歌浓酒庄	
	购买日 暂估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购买日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资产		
货币资金	1,359,765	1,359,765
应收账款	10,366,281	10,366,281
预付款项	237,174	237,174
其他应收款	182,667	182,667
存货	69,612,312	57,946,31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53	5,053
固定资产	49,029,999	38,696,709
无形资产	16,417,886	7,461,624
资产合计	147,211,137	116,255,585
负债		
短期借款	1,282,550	1,282,550
应付账款	6,198,846	6,198,846
应付职工薪酬	876,987	876,987
应交税费	1,789,093	1,789,093
长期借款	43,497,119	43,497,1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02,429	-
负债合计	59,547,024	53,644,595
净资产	87,664,113	62,610,990
减：少数股东权益	17,532,823	12,522,198
取得的净资产	70,131,290	50,088,792

为确定澳大利亚歌浓酒庄于收购日的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已聘请资产评估机构对其进行评估。由于截至 2017 年财务报告批准对外报出日止，相关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本公司在 2017 年合并财务报表中对澳大利亚歌浓酒庄截止于收购日的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由本公司管理层参考其账面价值暂估确认。由此，本集团对此项收购暂时确认商誉人民币 35,794,894 元。上述资产评估工作预计将于收购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上述资产、负债及商誉的入账价值也将根据资产评估结果予以调整(如需)。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续

2.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 续

(2) 对外担保

本公司采取内保外贷的方式，以国内银行的银行授信额度，开立融资性保函，为澳大利亚歌浓酒庄的澳元 12,000,000 元(折合人民币 71,000,000 元)借款进行担保，保函自 2018 年 1 月 17 日起生效，将于 2019 年 1 月 15 日到期。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分部报告

本集团主要经营活动为在中国、法国、西班牙、智利从事葡萄酒、白兰地、香槟的生产和销售业务。本集团根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经营分部，按照经营业务所处国家本集团将经营业务划分为中国、西班牙、法国、智利四个经营分部，并据此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本年度，本集团超过 91.2%的收入、97.9%的利润以及 92.5%的非流动资产均来源于/位于中国分部，因此，本集团并未披露额外分部报告信息。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库存现金	5,280	6,631
银行存款	501,208,996	243,708,493
其他货币资金	57,960,190	25,744,936
合计	<u>559,174,466</u>	<u>269,460,060</u>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所有权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为人民币 2,645,41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711,926 元)，系本公司的单位住房基金。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信用证存出保证金人民币 57,946,19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5,694,735 元)以及单位卡存款保证金人民币 14,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0,201 元)。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银行存款中包括存款期为 12 个月的短期定期存款人民币 5,000,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000,000 元)，利率为 1.95%。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银行承兑汇票	41,645,203	1,114,200

(2) 年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已质押应收票据(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3) 年末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银行承兑汇票	72,316,589	29,199,486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背书但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人民币 72,316,589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9,199,486 元)，用于支付对供货商的应付账款。本公司认为因承兑银行信誉良好，到期日发生承兑银行不能兑付的风险极低，该等背书应收票据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予供货商，因此终止确认该等背书应收票据。若承兑银行到期无法兑付该等票据，根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本公司就该等应收票据承担有限责任。

(4) 年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人民币元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人民币元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805,333	100.0	-	-	7,805,333	3,326,683	100.0	-	-	3,326,683

应收账款的信用期通常为 1 个月。应收账款不计利息。

3. 应收账款 - 续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 续

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1 年以内	7, 805, 333	3, 326, 68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情况：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应收账款坏账准备(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本公司于 2017 年末计提、收回或转回应收账款坏账准备(2016 年：无)。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应收账款情况：

客户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人民币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中亚医药	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6, 752, 890	1 年以内	86. 5
神马包装	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1, 052, 443	1 年以内	13. 5
		<u>7, 805, 333</u>		<u>100. 0</u>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1 年以内	<u>99, 673</u>	<u>100. 0</u>	<u>702, 647</u>	<u>100. 0</u>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三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人民币元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占预付款项 总额的比例 %
烟台市博泓工贸有限公司	第三方	50, 000	1 年以内	货物未收到	50. 2
象山金鑫轻工制造厂	第三方	39, 880	1 年以内	货物未收到	40. 0
上海聚唯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第三方	9, 793	1 年以内	货物未收到	9. 8
		<u>99, 673</u>			<u>100. 0</u>

5.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账龄 1 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其中：销售公司	402,666,078	577,813,022	(577,883,216)	402,595,884
酒业销售	60,351,018	53,461,029	(113,812,047)	-
新疆天珠	-	48,620,373	(48,620,373)	-
张裕酒庄	11,370,607	-	(11,370,607)	-
北京酒庄	-	87,000,000	(87,000,000)	-
石河子酒庄	5,842,003	24,076,746	(25,018,711)	4,900,038
泾阳销售	-	4,000,000	(4,000,000)	-
泾阳酿酒	-	2,000,000	(2,000,000)	-
爱欧公爵公司	1,475,343	1,906,735	(3,382,078)	-
账龄 1 年以上的应收股利				
其中：先锋国际	50,114,064	-	(50,114,064)	-
合计	531,819,113	798,877,905	(923,201,096)	407,495,922

6.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人民币元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的其他应收账款	592,274,075	100.0	-	-	592,274,075	3,582,532,862	100.0	-	-	3,582,532,862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如下：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金额 人民币元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金额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1 年以内	589,011,103	99.5	-	589,011,103	2,138,473,742	59.7	-	2,138,473,742
1 至 2 年	3,006,488	0.5	-	3,006,488	1,443,856,430	40.3	-	1,443,856,430
2 至 3 年	53,794	-	-	53,794	37,123	-	-	37,123
3 年以上	202,690	-	-	202,690	165,567	-	-	165,567
	592,274,075	100.0	-	592,274,075	3,582,532,862	100.0	-	3,582,532,862

6. 其他应收款 - 续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度未计提、转回坏账准备(2016年：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其他应收款(2016年：人民币7,199,521元)。

(4)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应收子公司款项	589,897,407	3,580,805,532
应收押金、保证金	2,500	8,000
其他	2,374,168	1,719,330
	<u>592,274,075</u>	<u>3,582,532,862</u>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于2017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款项性质	金额 人民币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销售公司	内部往来款	342,506,785	1年以内	57.8
研发公司	内部往来款	182,570,758	1年以内	30.8
先锋国际	内部往来款	13,162,463	1年以内	2.2
丁洛特酒庄	内部往来款	11,426,640	1年以内	1.9
麒麟包装	内部往来款	7,873,409	1年以内	1.3
		<u>557,540,055</u>		<u>94.0</u>

7. 存货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跌价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跌价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原材料	1,841,216	-	1,841,216	4,190,928	-	4,190,928
在产品	307,104,357	-	307,104,357	747,521,822	-	747,521,822
库存商品	39,096,480	-	39,096,480	41,019,668	-	41,019,668
	<u>348,042,053</u>	<u>-</u>	<u>348,042,053</u>	<u>792,732,418</u>	<u>-</u>	<u>792,732,418</u>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8. 长期股权投资

2017 年	投资成本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本年现金红利 人民币元
成本法							
新疆天珠 (a)	60,000,000	60,000,000	-	60,000,000	60	100	48,620,373
麒麟包装	23,176,063	23,176,063	-	23,176,063	100	100	-
张裕酒庄 (a)	28,968,100	28,968,100	-	28,968,100	70	100	-
先锋国际 (b)	3,500,000	3,500,000	-	3,500,000	70	100	-
宁夏种植	36,573,247	1,000,000	35,573,247	36,573,247	100	100	-
民族酒业	2,000,000	2,000,000	-	2,000,000	100	100	-
冰酒酒庄 (a)	30,440,500	30,440,500	-	30,440,500	51	100	-
北京酒庄 (a)	579,910,000	77,000,000	502,910,000	579,910,000	90	100	87,000,000
销售公司	7,200,000	7,200,000	-	7,200,000	100	100	577,813,022
廊坊销售 (b)	100,000	100,000	-	100,000	10	100	-
廊坊卡斯特 (a)	19,835,730	19,835,730	-	19,835,730	39	100	-
酒业销售	4,500,000	4,500,000	-	4,500,000	100	100	53,461,029
上海营销 (b)	300,000	300,000	-	300,000	30	100	-
北京配售	850,000	850,000	-	850,000	100	100	-
泾阳销售 (b)	100,000	100,000	-	100,000	10	100	4,000,000
泾阳酿酒 (b)	900,000	900,000	-	900,000	90	100	2,000,000
宁夏酿酒	222,309,388	1,000,000	221,309,388	222,309,388	100	100	-
宁夏酒庄	443,463,500	2,000,000	441,463,500	443,463,500	100	100	-
丁洛特酒庄 (b)	212,039,586	80,000,000	132,039,586	212,039,586	65	100	-
石河子酒庄	809,019,770	550,000,000	259,019,770	809,019,770	100	100	24,076,746
长安酒庄	803,892,258	20,000,000	783,892,258	803,892,258	100	100	-
研发公司 (a)	500,000,000	500,000,000	-	500,000,000	63	100	-
桓仁酿酒	21,700,000	11,000,000	10,700,000	21,700,000	100	100	-
葡萄酒销售公司	5,000,000	-	-	-	100	100	-
法尚控股	236,025,404	220,320,604	15,704,800	236,025,404	100	100	-
爱欧公爵公司	190,150,544	190,150,544	-	190,150,544	75	75	1,906,735
魔狮葡萄酒	274,248,114	-	274,248,114	274,248,114	85	85	-
	4,516,202,204	1,834,341,541	2,676,860,663	4,511,202,204			798,877,905

(a) 本公司以协议安排的方式取得该等非全资子公司 100%的表决权及收益权，参见附注八 1。

(b) 本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以间接持股的形式取得该等子公司 100%的表决权。

于 2017 年，本公司的被投资单位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不受任何限制。

9.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房屋及建筑物 人民币元	机器设备 人民币元	运输设备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302,370,711	577,087,188	12,762,342	892,220,241
2. 本年增加金额				
(1) 购置	1,316,621	15,819,684	1,083,509	18,219,814
(2) 在建工程转入	-	500,000	-	500,000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	(117,837,238)	(3,716,538)	(121,553,776)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附注六 11)	(38,347,283)	-	-	(38,347,283)
4. 年末余额	<u>265,340,049</u>	<u>475,569,634</u>	<u>10,129,313</u>	<u>751,038,996</u>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121,589,403	415,743,718	7,405,703	544,738,824
2. 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9,306,775	22,095,168	799,234	32,201,177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	(91,425,354)	(3,337,868)	(94,763,222)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附注六 11)	(19,288,684)	-	-	(19,288,684)
4. 年末余额	<u>111,607,494</u>	<u>346,413,532</u>	<u>4,867,069</u>	<u>462,888,095</u>
三、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u>153,732,555</u>	<u>129,156,102</u>	<u>5,262,244</u>	<u>288,150,901</u>
2. 年初账面价值	<u>180,781,308</u>	<u>161,343,470</u>	<u>5,356,639</u>	<u>347,481,417</u>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为人民币 36,349,289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7,145,520 元)，详见附注六 50。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净资产为人民币 2,000,197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000,197 元)，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无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机器设备	<u>265,471</u>

9. 固定资产 - 续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如下：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发酵中心办公楼、实验楼及车间	3,824,105	正在办理中

10.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锅炉供暖改造工程	3,556,349	500,000
排水沟工程	3,200,000	-
	<u>6,756,349</u>	<u>500,000</u>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预算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资金来源
锅炉供暖改造工程	13,000,000	500,000	3,556,349	(500,000)	3,556,349	88.8	95.0	自筹资金
排水沟工程	3,200,000	-	3,200,000	-	3,200,000	100.0	90.0	自筹资金
		<u>500,000</u>	<u>6,756,349</u>	<u>(500,000)</u>	<u>6,756,349</u>			

本年度在建工程无资本化利息支出。

(3)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建工程并无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1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本公司的生产性生物资产为葡萄树，采用成本法计量

	未成熟生物资产 人民币元	已成熟生物资产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54,866,214	79,052,580	133,918,794
2. 本年增加金额			
(1) 培育增加	3,317,293	-	3,317,293
(2) 未成熟转成熟	(51,876,544)	51,876,544	-
3. 年末金额	<u>6,306,963</u>	<u>130,929,124</u>	<u>137,236,087</u>
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	10,882,101	10,882,101
2. 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	6,781,447	6,781,447
3. 年末余额	<u>-</u>	<u>17,663,548</u>	<u>17,663,548</u>
三、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u>6,306,963</u>	<u>113,265,576</u>	<u>119,572,539</u>
2. 年初账面价值	<u>54,866,214</u>	<u>68,170,479</u>	<u>123,036,693</u>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生物资产(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并无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12.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情况

	土地使用权 人民币元
一、账面原值	
年初及年末余额	96,594,766
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24,592,394
2. 本年增加金额	
计提	2,379,153
3. 年末余额	26,971,547
三、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69,623,219
2. 年初账面价值	72,002,372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为人民币 52,720,912 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220,838 元)，详见附注六 50。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人民币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人民币元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人民币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人民币元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163,828	1,790,957	5,333,339	1,333,335
未支付奖金	35,822,735	8,955,683	35,607,406	8,901,851
辞退福利	10,057,113	2,514,278	10,754,547	2,688,637
资产减值准备	-	-	10,000,000	2,500,000
可抵扣亏损	45,526,327	11,381,582	24,544,964	6,136,241
递延收益	16,581,627	4,145,407	21,700,753	5,425,188
	<u>115,151,630</u>	<u>28,787,907</u>	<u>107,941,009</u>	<u>26,985,252</u>

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应收子公司之款项	3, 718, 674, 166	2, 617, 457, 460

15. 短期借款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信用借款	600, 000, 000	500, 000, 000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借款明细列示如下：

	借款金额 人民币元	借款期限	合同借款利率 %	年末借款利率 %
中国工商银行烟台市分行	200, 000, 000	2017 年 6 月 13 日-2018 年 5 月 25 日	1 年 LPR-0.39	3.92
中国工商银行烟台市分行	200, 000, 000	2017 年 6 月 22 日-2018 年 6 月 08 日	1 年 LPR-0.39	3.92
中国工商银行烟台市分行	200, 000, 000	2017 年 6 月 22 日-2018 年 6 月 20 日	1 年 LPR-0.39	3.92
	<u>600, 000, 000</u>			

16.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1 年以内	97, 036, 146	246, 743, 228
1 至 2 年	556, 883	825, 629
2 至 3 年	240, 095	-
	<u>97, 833, 124</u>	<u>247, 568, 857</u>

17. 预收款项

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1 年以内	-	6,000,000
1 至 2 年	6,000,000	-
	<u>6,000,000</u>	<u>6,000,000</u>

18.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短期薪酬	60,058,214	75,267,441	(75,274,692)	60,050,96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8,919,067	(8,919,067)	-
辞退福利	10,754,547	5,002,856	(5,700,290)	10,057,113
	<u>70,812,761</u>	<u>89,189,364</u>	<u>(89,894,049)</u>	<u>70,108,076</u>

(2) 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如下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工资、奖金	59,990,567	60,428,268	(59,724,215)	60,694,620
职工福利费	193,400	6,898,548	(7,054,775)	37,173
社会保险费	-	4,553,096	(4,553,096)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362,111	(3,362,111)	-
工伤保险费	-	842,385	(842,385)	-
生育保险费	-	348,600	(348,600)	-
住房公积金	-	3,082,393	(3,082,393)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73,650	383,435	(860,213)	1,896,872
合计	<u>62,557,617</u>	<u>75,345,740</u>	<u>(75,274,692)</u>	<u>62,628,665</u>
减：划分到非流动负债部分	2,499,403			2,577,702
短期薪酬部分	<u>60,058,214</u>			<u>60,050,963</u>

18. 应付职工薪酬 - 续

(3) 设定提存计划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基本养老保险费	-	8,595,215	(8,595,215)	-
失业保险费	-	323,852	(323,852)	-
	-	8,919,067	(8,919,067)	-

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员工上期平均收入的 18%及 0.7%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本公司本年应分别向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计划缴存费用人民币 8,595,215 元及人民币 323,852 元 (2016 年：人民币 9,488,517 元及人民币 738,525 元)。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 (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应缴存费用是于本报告期间到期而未支付给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计划的。

19. 应交税费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增值税	-	2,199,892
消费税	6,450,962	18,887,846
企业所得税	26,069	211,105
城镇土地使用税	784,627	802,207
个人所得税	6,630,393	7,289,2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5,138	1,941,063
房产税	82,669	270,492
其他	249,832	1,664,367
	14,569,690	33,266,225

20.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应付子公司款项	534,530,323	359,161,772
应付设备款工程款	8,538,687	2,772,304
应付供应商押金	183,000	589,300
其他	1,461,162	5,786,986
	<u>544,713,172</u>	<u>368,310,362</u>

(2)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款项。

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29,227,200

22. 资本公积

2017 年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股本溢价	557,222,454	-	-	557,222,454

2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主营业务收入	1,310,443,414	1,415,104,946
其他业务收入	813,440	-
	<u>1,311,256,854</u>	<u>1,415,104,946</u>

2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营业成本列示如下：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主营业务成本	1,165,362,798	1,152,076,500
其他业务成本	590,610	-
	<u>1,165,953,408</u>	<u>1,152,076,500</u>

24. 税金及附加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消费税	53,236,697	86,244,6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190,867	8,665,672
教育费附加	5,817,116	6,189,856
房产税	2,267,901	1,229,545
土地使用税	3,168,559	2,534,985
印花税	603,461	315,520
其他	1,285,624	1,288,965
	<u>76,570,225</u>	<u>106,469,217</u>

25. 管理费用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工资及福利费	38,430,904	34,475,802
修理费	6,192,525	8,755,646
租赁费	2,276,896	6,525,996
办公费	3,881,091	5,041,108
折旧费用	4,286,164	4,266,502
财产保险费	3,080,521	3,594,451
绿化费	394,604	2,779,497
摊销费用	2,695,110	2,333,153
服务费	9,194,005	2,008,619
其他税金	39,285	1,952,995
班车费	1,719,660	1,914,130
保安保洁费	941,434	1,727,077
邮电费	74,354	1,689,281
差旅费	527,464	1,657,767
其他	6,959,027	7,240,113
	<u>80,693,044</u>	<u>85,962,137</u>

26. 财务费用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资金占用利息	(14,912,649)	-
利息收入	(3,689,550)	(3,704,355)
汇兑损失	1,040,832	10,474,409
利息支出	17,414,181	26,658,795
银行手续费	784,754	797,603
	<u>637,568</u>	<u>34,226,452</u>

27. 投资收益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98,877,905	1,798,129,418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中，投资收益占利润总额 5%以上的投资单位如下：

被投资单位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销售公司	577,813,022	1,515,829,419
北京酒庄	87,000,000	20,000,000
酒业销售	53,461,029	82,388,043
新疆天珠	48,620,373	46,502,728
	<u>766,894,424</u>	<u>1,664,720,190</u>

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公司的投资收益的汇回均无重大限制。

2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93,598,010	1,830,574,470
加：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590,610	-
固定资产折旧	32,201,177	35,112,571
无形资产摊销	2,379,153	2,379,153
生物资产的折旧	6,781,447	3,257,3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	29,625	(111,362)
财务费用	18,614,396	34,300,141
投资收益	(798,877,905)	(1,798,129,418)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减少	(1,802,655)	10,953,440
存货的减少(增加)	444,690,365	(64,559,31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03,406,898	130,012,3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3,541,352)	(637,852,4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98,069,769</u>	<u>(454,063,098)</u>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将子公司债权转为对其长期股权投资	2,386,907,749	400,000,000
以银行承兑汇票对子公司追加投资	96,345,678	523,977,060
以银行承兑汇票收回子公司投资收益	(96,345,678)	(523,977,060)
	<u>2,386,907,749</u>	<u>400,000,000</u>

29.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货币资金年末余额	559,174,466	269,460,060
减：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	2,645,410	2,711,926
受到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	57,960,190	25,744,936
存款期为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5,000,000	3,000,000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493,568,866</u>	<u>238,003,198</u>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现金	493,568,866	238,003,198
其中：库存现金	5,280	6,6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u>493,563,586</u>	<u>237,996,567</u>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493,568,866</u>	<u>238,003,198</u>

30. 关联交易情况

(1) 采购原材料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公司之子公司	352,495,622	397,141,028
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u>82,394,392</u>	<u>109,448,605</u>
	<u>434,890,014</u>	<u>506,589,633</u>

(2) 销售商品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公司之子公司	1,302,056,254	1,399,002,536
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u>9,200,600</u>	<u>16,102,410</u>
	<u>1,311,256,854</u>	<u>1,415,104,946</u>

30. 关联交易情况 - 续

(3) 销售固定资产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公司之子公司	47,843,203	2,971,880
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3,934,643	411,407
	<u>51,777,846</u>	<u>3,383,287</u>

(4) 资金占用利息收入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公司之子公司	14,912,649	-

(5) 租赁收入

	2017 年 人民币元	2016 年 人民币元
公司之关联方	813,440	-

31.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应收账款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7,805,333	-	3,326,683	-
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公司之子公司	589,897,407	-	3,580,805,532	-

31.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续

(1) 应收项目 - 续

其他非流动资产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公司之子公司	3,718,674,166	-	2,617,457,460	-

以上应收关联方款项均不计利息，无抵押，且无固定还款期。

(2) 应付项目

应付账款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29,145,914	46,834,283
其他应付款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公司之子公司	534,530,323	359,161,772

以上应付关联方款项均不计利息，无抵押，且无固定还款期。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17年 人民币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222, 5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 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7, 638, 38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 999, 251
所得税影响数	(15, 523, 42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92, 441)
	<u>45, 599, 184</u>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017年营业外收入与营业外支出全部为非经常性损益(参见附注六44和45)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本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表是本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而编制的。

2017年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14	1.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u>11.60</u>	<u>1.44</u>

本公司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2016年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55	1.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u>12.03</u>	<u>1.37</u>

本公司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董事长亲笔签署的年度报告正本。
- 2、载有董事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和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3、本公司1997年发行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的《招股说明书》和《上市公告书》；2000年增资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招股意向书》和《股份变动及A股上市公告书》；
- 4、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